# 南海农商银行 2016 年年度报告

# 目录

1.	公司简介	1
2.	释义	2
3.	重要提示	3
4.	2016 年度大事记	4
5.	董事长致辞	6
6.	公司基本情况	8
7.	财务概要	9
	7.1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9
	7.2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7.3 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9
	7.4 报告期末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10
	7.5 报告期末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10
	7.6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10
	7.7 报告期末股本构成情况	11
8.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8.1 经营情况回顾	12
	8.2 财务报表分析	13
	8.3 业务综述	20
	8.4 风险管理	25
	8.5 内部控制	29
9.	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30
	9.1 股本变动情况	30
	9.2 股东情况	30
	9.3 关联交易情况	32
1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和员工情况	33
	10.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情况	33
	10.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及任职情况	34
	10.3 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人员变动情况	38
	10.4 年度薪酬及激励情况	39
	10.5 本行员工情况	40
11.	. 公司治理情况	41
	11.1 公司治理说明	41
	A 111-20/1	
	11.2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41
	11.2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41
12.	11.2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11.3 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41 42 44
12.	11.2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11.3 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11.4 组织架构图	41 42 44
12.	11.2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11.3 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11.4 组织架构图 . 股东大会情况	41 42 44 45
	11.2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41 42 44 45 45

	13.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48
	13.3 董事会工作情况	48
	13.4 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以及履职情况	50
	13.5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
	13.6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情况	50
14.	监事会报告	51
	14.1 监事会会议情况	51
	14.2 监事会工作情况	52
	14.3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4
15.	重要事项	56
	15.1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56
	15.2 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6
	15.3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6
16.	企业社会责任	57
17.	董事会关于本行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59
18.		
19.	附件	61

# 1. 公司简介

南海农商银行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3 日,前身为具有 60 多年发展历史的南海农村信用社。改制以来,本行坚持"相伴多年,更贴您心"的理念,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着力提升管理水平,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大力提高服务能力,加快推进业务发展,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截至 2016 年末,南海农商银行在佛山全辖设有 242 家营业网点,其中禅城区、三水区各设有 1 家支行,在职员工 3,293 人,已经成长为南海区从业人员及营业网点最多、信贷规模最大、服务范围最广的银行金融机构,是华南地区具有较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中小银行之一。

本行向企业客户提供公司银行业务、国际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小微企业金融业务、 机构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及贸易融资业务等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向个人客户提供零售银行、 消费金融、财富管理等多元化金融产品及服务;率先在南海成立首家科技支行,发起设立 佛山首家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全面构建起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电话银行、 自助银行及智能叫号系统等电子金融服务网络,竭诚为客户提供快速、灵活、贴心、高效 的优质金融服务。

2016年,本行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坚持"守住底线、稳中求进"总基调,围绕"促业务发展、保安全稳定"两个重点,深入推进战略转型,统筹兼顾,开拓创新,朝着特色现代商业银行迈进。截至2016年末,本行资产总额1,568.99亿元,比年初增加244.36亿元。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1,115.87亿元,其中人民币存款市场份额25.46%,位居全区第二位;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737.17亿元,其中人民币贷款市场份额25.23%,继续保持全区第一位。全年实现各项财务总收入71.82亿元,拨备前经营利润32.23亿元,利润总额26.35亿元,各项盈利指标保持增长,累计向各级税务部门缴纳税收近10亿元。全行不良贷款率1.82%,资本充足率14.99%,各项主要监管指标全面达标且持续向好。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南海农商银行将以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引,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精细化管理为保障,继续以服务"三农"、小微企业和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为重点,致力成为扎根南海、面向珠三角地区、辐射全国的社区银行、精品银行、百年银行,以更强实力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金融服务,为股东创造最大的价值回报,为南海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金融支撑。

# 2. 释义

南海农商银行、本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总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机关

中国银监会、银监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省联社: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本行董事会

监事会: 本行监事会

# 3.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责任。

本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有关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列示。

# 4. 2016 年度大事记

#### 1月

召开 2016 年工作会议暨案防廉洁从业工作会议,提出"一个基调、两个重点、三项保障、四大转型、五项提升"的工作总思路。

独家获得广东地区里约2016年奥运贵金属商品特许零售商资格。

正式开通微信银行金融服务,为客户提供微信支付、账户余额查询、预约排队、小微 贷款申请等服务。

#### 3月

当选佛山市农业产业商会副会长单位,与商会在"一二三产业融合助推农业+"上开展合作。

#### 4月

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 23%现金分红回报股东。

正式启动绿色金融债券发行项目。

联合南海区税局推出"税银宝"产品。

#### 5月

组织开展"金融知识进校园"系列讲座活动。

#### 6月

正式发布我行吉祥物"小海"。

#### 7月

被授予2016年佛山市跨境人民币业务技能竞赛"优秀组织奖",成为佛山地区五家获此殊荣的金融机构之一。

发起设立的海晟金融租赁公司正式开业,成为广东省第四家、佛山市首家全国性非银行金融机构。

#### 8月

承诺向"南商教育基金"捐款500万元奖教奖学,履行社会责任。

被授予"南海区支持教育事业杰出贡献奖"。

获得"2015年度企业征信系统数据质量工作优秀机构"称号。

#### 9月

荣获全国 2015 年度资产规模 1000 亿元以上农村金融机构竞争力评价第一名。

设立首个异地业务窗口——深圳研发中心。

正式启动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

首台自助发卡机正式投入使用。

#### 10 月

与广电网络佛山南海分公司达成战略合作,互相开放双方渠道,共同投入建立便民服 务平台。

成立阳光志愿服务队。

#### 11月

在第三届佛山金牌理财师大赛中获得团队组亚军、"十佳金牌理财团队"等多项殊荣。 获批佛山市社会保障卡发行资格。

#### 12 月

与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福斯医药签署投融易业务合作协议,进一步支持科创企业发展。

荣获"2016年度中国理财行业突出贡献奖"。

完成股份登记确权后, 顺利将股份托管至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

## 5. 董事长致辞

岁月不居,天道酬勤。2016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金融形势和经济下行压力,在地方政府、省联社和监管部门的关怀指导下,南海农商银行深入推进战略转型,聚力创新特色业务,切实提升服务水平,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截至2016年末,本行总资产1,568.99亿元,成功跨越千五亿元新高度;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1,115.87亿元,各项贷款余额737.17亿元;实现净利润21.39亿元。本行整体品牌形象继续得到社会各界认可,获得了全国资产规模1000亿元以上农村金融机构竞争力评价第一名、"2016年度中国理财行业突出贡献奖"、"2016年佛山市民最喜爱金融单位"等多项荣誉。

2016年,对南海农商银行来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我们强化战略管理,积极推动综合化经营,发起设立的海晟金融租赁公司正式开业,成为广东省第四家、佛山市首家全国性非银行金融机构。我们加快推进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设立深圳研发中心,积极开发投融资新兴产品,加快推进资产证券化项目,成功获得社会保障卡发行资格,综合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6年,南海农商银行创新迸发出活力,科技金融服务品牌逐步树立,金融市场业务创新亮点频出,理财业务合规稳健发展,小微金融标准化服务不断推进,公司业务创新持续发力,个人金融业务发展态势良好,网点服务水平得到质的提升……还有,通过主动应对互联网+挑战,网上银行多项在线便捷服务迅速推出,微信银行便民服务功能加快完善,IT 战略规划顺利启动并取得初步成效……这一切,让我们的前进步伐更加铿锵有力。

2016年,我们在公司法人治理建设上也卓有成效,始终遵循"制衡有效、民主决策、程序清晰"的原则,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调整公司治理组织架构,设立了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及时开展了独立董事和股权董事增补工作,并不断完善董事培训机制,全面强化本行公司治理有效性。

2016年,我们更加注重风险防控,稳步推进信用风险计量项目,积极探索不良资产处置手段,扎实推进资本管理体系优化项目,探索开展首次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工作,深入开展"两个加强、两个遏制"回头看活动,扎实推进内部审计评价工作,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操作指引,建立新闻发布管理机制,打造智能安防平台,全行风险防控能力不断增强,经受住了复杂形势下各类风险的严峻考验。

2016年,南海农商银行致力于成为优秀企业公民,以实际行动助推地方社会经济发展。我们研发推出"政银创业乐"、"政银保"等"三农"专属产品,设立"南海农商银行休闲

旅游重点合作示范基地",协助开办佛山市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学校,"三农"金融服务能力持续改进。我们承诺捐赠 500 万元支持"南商教育基金",积极赞助举办"南商营"企业名家系列论坛、佛山 50 公里徒步及 2016 年《中国好声音》佛山海选等活动,成立阳光志愿服务队带领全行热情参与志愿服务,为当地社会公益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风起扬帆时,能者立潮头。2017年是我国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也是本行首个五年战略规划的收官之年。我们将继续围绕业务发展这个中心,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发展理念,强力推进零售金融、小微金融及公司金融三大创新,着力构建运营集中管理、合规与风险管理、业务创新管理及数据开发管理四大体系,保持战略定力,专注客户服务,加快转型发展,将南海农商银行打造成全功能型精品社区银行,为地方经济发展、股东投资回报作出更大贡献!

董事长: 考宜心

# 6. 公司基本情况

#### (1) 法定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南海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Guangdong Nanh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mpany Limited(简称: Nanh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 (2) 法定代表人: 李宜心
- (3) 注册及办公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北26号

邮政编码: 528200

联系电话: 0757-86288888或96138

网址: www.nanhaibank.com

(4)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联系电话: 010-85085000

(5) 法律顾问: 莫海波律师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25层 联系电话: 020-38191000

#### (6)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渠道

网站: www.nanhaibank.com

报刊:《金融时报》刊登信息披露摘要

年度报告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 (7) 其他信息

注册登记机关: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7977051383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1269H344060001

# 7. 财务概要

# 7.1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
利息净收入	400, 226. 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251. 97
经营利润	322, 327. 54
营业外收支净额	20, 671. 71
利润总额	263, 492. 92
净利润	213, 921. 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040, 414. 83

# 7.2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净额	446, 633. 93	437, 145. 39	402, 528. 06
利润总额	263, 492. 92	253, 881. 85	247, 157. 01
净利润	213, 921. 98	199, 224. 33	190, 039. 82
资产总额	15, 689, 920. 34	13, 246, 350. 86	12, 101, 359. 57
负债总额	14, 405, 850. 48	12, 094, 855. 41	11, 104, 338. 31
存款余额	11, 158, 741. 17	10, 195, 353. 71	9, 255, 245. 63
贷款余额	7, 371, 714. 80	6, 916, 027. 04	6, 314, 342. 21
所有者权益	1, 284, 069. 86	1, 151, 495. 45	997, 021. 26
每股收益(元)	0.63	0.58	0.61
每股净资产(元)	3. 76	3. 37	3. 21
资产收益率	1.48	1. 57	1.66
资本利润率	17. 57	18. 55	20.97
成本收入比	30. 78	29. 34	30.04

- 注: 1、每股收益=净利润/股本;
  - 2、每股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股本;
  - 3、资产收益率=净利润/资产平均余额\*100%;
  - 4、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 5、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其他业务成本)/营业收入净额\*100%。

# 7.3 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

项目	监管值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资本充足率(BIII 口径)	≥10.5	14. 99	15. 77	13. 14
一级资本充足率	≥8. 5	11.61	12.03	12.00
不良贷款率	€5	1.82	1.71	1. 15
拨备覆盖率	≥150	192.06	193. 61	282.98

流动性比率	≥25	51.60	52 <b>.</b> 51	43.54
杠杆率	≥4	8. 14	8.63	8.20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6.03	5. 30	7.33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6.03	5.30	7.33

注:上述指标均是按照中国银监会监管口径计算得出。

# 7.4 报告期末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存款总额	11, 158, 741. 17	10, 195, 353. 71	9, 255, 245. 63
其中:单位存款	3, 900, 145. 28	3, 525, 557. 83	2, 870, 326. 70
储蓄存款	7, 216, 942. 23	6, 627, 300. 81	6, 342, 154. 71
其他存款	41, 653. 66	42, 495. 07	42, 764. 22
贷款总额	7, 371, 714. 80	6, 916, 027. 04	6, 314, 342. 21
其中:公司贷款	4, 282, 059. 49	4, 289, 714. 28	4, 043, 851. 05
个人贷款	1, 790, 062. 72	1, 656, 119. 94	1, 530, 047. 05
票据贴现(含转贴)	1, 299, 592. 59	970, 192. 82	740, 444. 11

# 7.5 报告期末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资本净额	1, 657, 215. 42	1, 509, 604. 15	1, 091, 000. 67
一级资本净额	1, 284, 069. 86	1, 151, 495. 45	997, 021. 26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1, 058, 463. 50	9, 575, 332. 85	8, 305, 544. 70
资本充足率	14. 99	15. 77	13. 1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61	12. 03	12.00

# 7.6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期初数	341, 581. 93	220, 589. 01	6, 124. 68	143, 128. 85	169, 442. 03	270, 628. 94	1, 151, 495. 45
本期增加	_	10, 125. 92	_	42, 784. 40	42, 784. 40	213, 921. 98	309, 616. 69
本期减少	_	_	12, 909. 64	_	_	164, 132. 64	177, 042. 28
期末数	341, 581. 93	230, 714. 93	-6, 784. 96	185, 913. 25	212, 226. 43	320, 418. 28	1, 284, 069. 86

# 7.7 报告期末股本构成情况

单位:户、股

股东类别	户数	股本数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法人股	54	1, 837, 400, 891	53. 79%
二、自然人股	11,003	1, 578, 418, 435	46. 21%
其中: 职工股	2, 285	171, 573, 413	5. 02%
非职工自然人股	8, 718	1, 406, 845, 022	41. 19%
合计	11, 057	3, 415, 819, 326	100.00%

# 8.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8.1 经营情况回顾

#### 8.1.1 总体经营概况

2016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以及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全行上下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总体工作要求,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深入推进管理转型、业务转型、服务转型,聚力创新特色业务,切实提升服务水平,严防各类风险,确保各项业务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 1、业务规模稳步壮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 1,568.99 亿元,比年初增加 244.36 亿元,增长 18.45%,成功跨越千五亿元新高度;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1,115.87 亿元,比年初增加 96.34 亿元,增长 9.45%;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737.17 亿元,比年初增加 45.57 亿元,增长 6.59%;人民币存款市场份额 25.46%,同比上升 0.93 个百分点,位居全区第二位;人民币贷款市场份额 25.23%,继续保持全区第一位。

#### 2、经营效益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拨备前经营利润 32. 23 亿元,同比增加 2. 14 亿元,增长 7. 13%;利润总额 26. 35 亿元,同比增加 0. 96 亿元,增长 3. 79%;净利润 21. 39 亿元,同比增加 1. 47 亿元,增长 7. 38%;资产利润率 1. 48%,同比下降 0. 09 个百分点;资本利润率 17. 57%,同比下降 0. 98 个百分点。

#### 3、资产质量总体平稳

报告期内,受整体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市场有效信贷需求萎缩,银行业不良贷款"双升"态势明显,本行总体资产质量稳定、风险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13.44亿元,同比增加 1.60 亿元,增长 13.49%;不良贷款率 1.82%,同比上升 0.1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分别为 192.06%和 3.50%,资产质量稳定可控,拨备水平保持良好。

#### 4、资本充足率保持良好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加权风险资产 1,105.8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48.31 亿元,增长 15.49%;资本净额 165.7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4.76 亿元,增长 9.78%;一级资本净额 128.41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26 亿元,增长 11.51%;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4.99% 和 11.61%,资本充足水平保持良好。

#### 5、股东价值有效保持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每股净资产 3.76 元,同比增加 0.39 元,增长 11.57%;每股收益 0.63 元,同比增加 0.05 元,上升 8.62%。

# 8.2 财务报表分析

#### 8.2.1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各项营业收入44.66亿元,同比增加0.95亿元,增长2.17%;营业支出20.38亿元,同比增加1.35亿元,增长7.11%;实现营业利润24.28亿元,同比减少0.40亿元,下降1.64%;实现利润总额26.35亿元,同比增加0.96亿元,增长3.79%;实现净利润21.39亿元,同比增加1.47亿元,增长7.38%。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项目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营业收入	446, 633. 93	2. 17%	437, 145. 39	8. 60%	402, 528. 06	21.60%	
其中: 利息净收入	400, 226. 52	-1.26%	405, 343. 06	6.62%	380, 161. 84	20.6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251. 98	83.64%	17, 563. 08	31.66%	13, 339. 59	1.86%	
营业支出	203, 812. 73	7. 11%	190, 277. 23	10. 33%	172, 469. 62	14.73%	
营业利润	242, 821. 20	-1.64%	246, 868. 16	7. 31%	230, 058. 44	27. 30%	
利润总额	263, 492. 92	3.79%	253, 881. 85	2.72%	247, 157. 01	30. 23%	
净利润	213, 921. 98	7.38%	199, 224. 33	4.83%	190, 039. 82	30.80%	

#### 8.2.1.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44.66亿元,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9.61%和7.22%。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	2015 年	F	201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净收入	400, 226. 52	89. 61%	405, 343. 06	92. 72%	380, 161. 84	94.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251. 98	7. 22%	17, 563. 08	4.02%	13, 339. 59	3.31%
投资收益	9, 793. 49	2.19%	5, 367. 69	1. 23%	776. 56	0.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693. 78	-0.60%	640.02	0. 15%	2, 808. 61	0.71%
汇兑收益	1, 920. 98	0.43%	2,060.12	0.47%	1, 130. 11	0.28%
其他业务收入	5, 134. 75	1.15%	6, 171. 42	1.41%	4, 311. 34	1.07%
营业收入	446, 633. 93	100.00%	437, 145. 39	100.00%	402, 528. 06	100.00%

#### 1、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40.02亿元,同比减少0.51亿元,下降1.26%。

项目	2016年		2015 年		2014年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利息收入	647, 259. 14	-0.45%	650, 161. 75	5. 97%	613, 518. 86	24. 46%
利息支出	247, 032. 62	0.90%	244, 818. 69	4.91%	233, 357. 02	31.21%
利息净收入	400, 226. 52	-1.26%	405, 343. 06	6.62%	380, 161. 84	20.66%

#### (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收入64.73亿元,同比减少0.29亿元,下降0.45%,主要是2015年央行多次降息,本行贷款重定价利率和新增贷款利率出现明显下降,贷款利息收入有所下降。

#### (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利息支出24.70亿元,同比增加0.22亿元,增长0.90%,主要是发行二级资本债券和同业存单,利息支出有所增加。

####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3.23亿元,同比增加1.47亿元,增长83.64%,主要是本行积极调整中间业务结构,着力发展新型中间业务,理财业务投资管理费、销售管理费和交易业务手续费增加。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u> </u>	2015 全	 F	2014 4	 手
项目 -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 330. 39	74. 95%	20, 194. 95	27. 14%	15, 884. 03	3. 5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 078. 41	16.97%	2, 631. 87	3.44%	2, 544. 44	13.6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251. 98	83.64%	17, 563. 08	31.66%	13, 339. 59	1.86%

####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投资收益9,793.49万元,同比增加4,425.80万元,增长82.45%,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19%,同比上升0.96个百分点,主要是本行持续研判利率走势,准确 把握交易时机,取得了较好的交易收益。

#### 8.2.1.2 营业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营业支出20.38亿元,主要包括业务及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和税金及附加,占总营业支出的比重分别为67.29%、28.87%和3.67%。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16 축	F .	2015	年	2014	<u>———</u> 年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业务及管理费	137, 142. 10	67. 29%	127, 913. 62	67. 22%	120, 552. 54	69.89%

资产减值损失	58, 834. 62	28.87%	46, 998. 26	24. 70%	36, 404. 11	21.11%
税金及附加	7, 489. 09	3.67%	15, 008. 29	7.89%	15, 152. 06	8.79%
其他业务成本	346. 92	0.17%	357. 07	0. 19%	360. 92	0.21%
营业支出	203, 812. 73	100.00%	190, 277. 23	100.00%	172, 469. 62	100.00%

#### 1、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用 13.71 亿元,同比增加 0.92 亿元,增长 7.21%;成本收入比 30.78%,同比上升 1.44 个百分点。本行通过做好费用规划控制、优化资源配置等措施,将业务及管理费增幅控制在合理区间,持续提升费用开支的创效性。

#### 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提取资产减值损失5.88亿元,同比增加1.18亿元,增长25.18%,主要是在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存在的情况下,为保持良好的风险抵御能力,本行加大拨备计提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拨贷比达3.50%,同比提高0.18个百分点。

#### 3、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本行税金及附加 0.75 亿元,同比减少 0.75 亿元,下降 50.10%,主要是 2016 年 5 月 1 日后,由于全面实施"营改增"政策,本行应税服务由缴纳营业税改征缴纳增值税,税金及附加下降明显。

# 8.2.2 资产负债表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1,568.99亿元,同比增加244.36亿元,增长18.45%;负债总额1,440.59亿元,同比增加231.10亿元,增长19.11%;所有者权益128.41亿元,同比增加13.26亿元,增长11.51%。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16年12月	31 日	2015年12月	31 日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资产总额	15, 689, 920. 34	18. 45%	13, 246, 350. 86	9. 46%	12, 101, 359. 57	11. 43%
负债总额	14, 405, 850. 48	19. 11%	12, 094, 855. 41	8. 92%	11, 104, 338. 31	10. 56%
所有者权益总额	1, 284, 069. 86	11. 51%	1, 151, 495. 45	15. 49%	997, 021. 26	22. 21%

#### 8.2.2.1 主要资产项目

本行资产项目以发放贷款和垫款为主,其次是投资类资产和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截至报告期末,发放贷款和垫款、投资类资产和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5.34%、36.99%和11.58%。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16年12月	31 日	2015年12月	31 日	2014年12月31日	
<b>火</b> 口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及存放中 央银行款项	1, 817, 349. 34	11. 58%	1, 773, 260. 67	13. 39%	1, 900, 979. 39	15. 71%
发放贷款和垫 款(减值后)	7, 113, 605. 75	45. 34%	6, 686, 754. 87	50. 48%	6, 108, 620. 68	50. 48%
投资类资产	5, 804, 209. 80	36.99%	4, 017, 112. 64	30. 33%	2, 826, 801. 14	23. 36%
其他资产	954, 755. 45	6.09%	769, 222. 68	5.81%	1, 264, 958. 36	10. 45%
资产总额	15, 689, 920. 34	100.00%	13, 246, 350. 86	100.00%	12, 101, 359. 57	100.00%

#### 1、贷款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贷款余额737.17亿元,同比增加45.57亿元,增长6.59%。

#### (1) 按业务类型划分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	31 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	4, 282, 059. 49	58.09%	4, 289, 714. 28	62. 03%	4, 043, 851. 05	64.04%
个人贷款	1, 790, 062. 72	24. 28%	1, 656, 119. 94	23. 95%	1, 530, 047. 05	24. 23%
票据贴现(含转贴)	1, 299, 592. 59	17. 63%	970, 192. 82	14. 03%	740, 444. 11	11.73%
贷款和垫款总额	7, 371, 714. 80	100.00%	6, 916, 027. 04	100%	6, 314, 342. 21	100.00%

#### ①公司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余额428.21亿元,同比减少0.77亿元,下降0.18%,占当年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的58.09%。报告期内,受整体经济下行的影响,实体信贷需求有所下降,本行贷款规模略有下降。

#### ②个人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贷款余额179.01亿元,同比增加13.39亿元,增长8.09%,占 当年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的24.28%。报告期内,受房地产销售火爆的影响,个人按揭贷款 的融资需求有所增加,同时本行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个体工商户、企业主等个人 经营性贷款也实现较快增长。

#### ③票据贴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票据贴现余额129.96亿元,同比增加32.94亿元,增长33.95%,占 当年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的17.63%。报告期内,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结合市场需求,兼 顾盈利性、风险控制以及资本节约,本行适度加大了票据业务发展力度。

#### (2) 按行业类型划分

在贷款行业投放方面,本行遵循"结构匹配,目标一致,稳中求进,稳妥化解"的指导思想,紧紧围绕中央"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工作任务,着力整合信贷资金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16年12月	31 日	2015年12月	31 日	2014年12月	31 日
<b>行业</b>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1, 856, 066. 38	25. 18%	1, 771, 533. 46	25. 61%	1, 621, 270. 57	25. 68%
-制造业	_,,		-,,		-,, -····	
-房地产业	1, 008, 242. 72	13. 68%	1, 038, 357. 73	15. 01%	1, 093, 305. 25	17.31%
-批发和零售业	475, 531. 45	6. 45%	490, 138. 01	7. 09%	516, 034. 72	8.1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2, 067. 56	5.05%	244, 903. 94	3.54%	116, 533. 13	1.85%
-建筑业	200, 978. 00	2.73%	255, 040. 32	3. 69%	262, 621. 95	4.16%
-住宿和餐饮业	98, 330. 38	1. 33%	185, 835. 74	2.69%	187, 613. 80	2.97%
-公共管理、社会保 障和社会组织	53, 392. 96	0.72%	64, 309. 11	0. 93%	40, 377. 62	0.64%
-教育	55, 347. 20	0.75%	41, 675. 70	0.60%	20, 951. 05	0.33%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12, 250. 26	0.17%	99, 800. 04	1.44%	89, 119. 28	1.41%
-其他	149, 852. 58	2.03%	98, 120. 24	1.42%	96, 023. 68	1.52%
个人贷款和垫款总 额	1, 790, 062. 72	24. 28%	1, 656, 119. 94	23. 95%	1, 530, 047. 05	24. 23%
票据贴现	1, 299, 592. 59	17. 63%	970, 192. 82	14. 03%	740, 444. 11	11.73%
贷款和垫款总额	7, 371, 714. 80	100.00%	6, 916, 027. 04	100.00%	6, 314, 342. 21	100.00%

#### (3) 按五级分类划分

报告期内,虽然国内经济增长呈现企稳迹象,但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继续抑制制造业投资增长,经营环境恶化,信贷资产质量走势向下的压力持续存在。为此,本行严格贷前审查,强化贷后管理,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创新不良贷款处置手段,严控不良贷款反弹,实现了资产质量的稳定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13.44亿元,比年初增加1.60亿元;不良贷款率1.82%,比年初上升0.11个百分点。

 単位: 人民币万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类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贷款总额	7, 371, 714. 80	100.00%	6, 916, 027. 04	100.00%	6, 314, 342. 21	100.00%
正常贷款	7, 237, 325. 06	98. 18%	6, 797, 607. 97	98. 29%	6, 241, 643. 74	98.85%
其中:正常类	7, 076, 088. 21	95. 99%	6, 569, 972. 34	95.00%	6, 080, 308. 66	96. 29%
关注类	161, 236. 85	2.19%	227, 635. 63	3. 29%	161, 335. 08	2.56%
不良贷款	134, 389. 74	1.82%	118, 419. 07	1.71%	72, 698. 47	1.15%
其中:次级类	39, 454. 24	0.54%	48, 804. 65	0.71%	31, 000. 26	0.49%
可疑类	79, 387. 68	1.07%	65, 677. 17	0.94%	40, 775. 85	0.65%
损失类	15, 547. 82	0.21%	3, 937. 25	0.06%	922. 36	0.01%

#### (4) 授信集中度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客户的贷款余额合计 540,130.57 万元,占本行贷款总额的 7.33%,本行最大一户贷款余额 10 亿元,占本行贷款总额的 1.36%,单一客户、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指标均为 6.03%,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指标名称	监管要求	2016 年末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6. 03%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6. 03%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	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占贷款总额比例
客户 A	100, 000. 00	6. 0344%	1. 36%
客户 B	60, 000. 00	3. 6206%	0.81%
客户 C	58, 800. 00	3. 5482%	0.80%
客户 D	57, 262. 90	3. 4555%	0.78%
客户 E	50, 759. 86	3. 0630%	0.69%
客户 F	50, 000. 00	3. 0172%	0.68%
客户 G	47, 437. 81	2.8626%	0.64%
客户H	41, 600. 00	2. 5103%	0.56%
客户 I	37, 500. 00	2. 2629%	0.51%
客户 J	36, 770. 00	2. 2188%	0.50%

#### 2、投资类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投资类资产余额580.42亿元,比年初增加178.71亿元,增长44.49%, 主要是本行积极拓展债券业务,加大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和基金等产品的 配置力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16年12月	31 日	2015年12月3	1 日	2014年12月	31 日
项目 一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1, 003. 22	4. 84%	139, 809. 33	3. 48%	58, 892. 28	2.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6, 418. 84	10. 28%	315, 461. 31	7.85%	450, 652. 44	15. 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 257, 482. 99	38.89%	1, 814, 008. 43	45. 16%	1, 288, 432. 77	45. 58%
应收款项类投资	2, 669, 304. 75	45.99%	1, 747, 833. 57	43.51%	1, 028, 823. 65	36. 40%
投资类资产总额	5, 804, 209. 80	100.00%	4, 017, 112. 64	100.00%	2, 826, 801. 14	100.00%

#### 3、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余额181.73亿元,比年初增加4.41亿元, 上升2.49%,主要是存款规模扩大导致存放央行款项有所增加。

#### 4、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余额37.64亿元,比年初增加13.47亿元,上升55.74%,主要是受2016年末市场收益率上升影响,本行增加了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配置额度。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8.70亿元,比年初减少14.40亿元,下降62.34%,主要是2016年末资金面趋紧,本行适度减少超短期资产配置。

#### 8.2.2.2 主要负债项目

本行负债项目以吸收存款为主,其次是应付债券、同业存放和卖出回购。截至报告期末,吸收存款、应付债券、同业存放和卖出回购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77.46%、7.88%、5.92%和5.49%。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852, 066. 33	F 020/	624 440 00	5. 25%	592, 925. 54	5. 34%
存放款项	002, 000. 33	5. 92%	634, 449. 00	J. 45%	392, 923. 34	0. 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91, 570. 00	5. 49%	551, 290. 00	4.56%	900, 203. 54	8.11%
各项存款	11, 158, 741. 17	77. 46%	10, 195, 353. 71	84. 29%	9, 255, 245. 63	83.35%
应付债券	1, 134, 955. 95	7.88%	349, 170. 67	2.89%	_	_
其他负债	468, 517. 03	3. 25%	364, 592. 03	3.01%	355, 963. 60	3. 20%
负债总额	14, 405, 850. 48	100.00%	12, 094, 855. 41	100.00%	11, 104, 338. 31	100.00%

#### 1、各项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1,115.87亿元,比年初增加96.34亿元,增长9.45%,占本行负债总额的77.46%,为本行的主要资金来源。其中,单位存款占存款总额的比例为34.95%,比年初上升0.37个百分点;储蓄存款占存款总额的比例为64.68%,比年初下降0.32个百分点。

单位: 人民币万元

<u> </u>	2016年12月3	81 日	2015年12月	31 日	2014年12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位存款	3, 900, 145. 28	34. 95%	3, 525, 557. 83	34. 58%	2, 870, 326. 70	31. 01%

储蓄存款	7, 216, 942. 23	64. 68%	6, 627, 300. 81	65.00%	6, 342, 154. 71	68. 52%
其他存款	41, 653. 66	0. 37%	42, 495. 07	0.42%	42, 764. 22	0. 47%
存款总额	11, 158, 741. 17	100.00%	10, 195, 353. 71	100.00%	9, 255, 245. 63	100.00%

注: 其他存款包括保证金存款及应解汇款。

#### 2、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应付债券余额113.50亿元,比年初增加78.58亿元,增长225.04%。 报告期间,为拓展负债渠道,优化负债结构,深化并加强市场影响力和参与度,本行在全 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共发行39期同业存单,面值达人民币160.2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同 业存单余额为88.55亿元,二级资本债券余额为24.94亿元。

#### 3、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余额85.21亿元,比年初增加21.76亿元,增长34.30%。报告期内,本行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市场变化情况,合理增加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 4、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79.16亿元,比年初增加24.03亿元,增长43.59%。本行综合考虑流动性管理、市场收益率和自身融资能力等情况,适度增加资金融入。

# 8.2.3 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9 亿元,比年初增加 10.26 亿元,增长 1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 104.04 亿元,同比增加 42.96 亿元,增长 70.34%,主要是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163.16亿元,同比增加76.12亿元,增长87.45%,主要是投资净支付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69.18亿元,同比增加39.37亿元,增长132.02%,主要是本年本行发行同业存单比去年增加34期,发行面值净增加122.2亿元,现金流入大幅增加。

# 8.3 业务综述

### 8.3.1 公司业务

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本行不断完善公司客户服务,积极研发创新产品,着力支持

实体经济发展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2016年,本行公司业务明确了向产品研销和投资银行业务转型的方向,"提供综合服务特别贴心的公司银行"定位进一步明晰;持续完善了涵盖产品经理、客户经理和风险经理的"三位一体"的营销机制,客户需求挖掘和综合金融服务方案设计、客户服务、产品定价以及风险管控等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搭建了"总对总"营销中心,并成功推动了与海晟金融租赁公司、广晟资产管理公司、广电、广佛地铁等大型、优质企事业单位的合作,优质、高端客户的服务质量和效率得以快速提高;试水了并购贷款业务,投融资一体化服务能力逐步强化;开发了农村集体土地流转贷、融资租赁保理、技改创新贷、物业维修基金等13个新产品,公司金融产品进一步丰富;统筹了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服务资格项目招标的相关工作,并喜获了南海区七大镇街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资格,"南海人民自己的银行"的地位持续巩固。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单位存款(不含保证金存款)390.01亿元,比年初增加37.46亿元,增长10.62%;单位(不含小企业)贷款余额376.71亿元,比年初减少4.08亿元,下降1.07%。

#### 8.3.2 小微业务

2016年,本行响应"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国家号召,通过提升服务经营专业化和管理精细化水平,持续改进"三农"金融服务,加大对南海特色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本行引入第三方咨询公司开展小微金融业务作业体系标准化建设咨询项目,结合项目成果构建标准化、体系化的小微金融业务模式,推动小微金融业务的转型和升级,促进小微金融服务效率和水平不断提高;围绕小企业务"信速贷"和微贷业务"蜜蜂小微贷"两大伞型品牌,创新推出"理财质押宝"、"政银技改宝"、"政银保险贷"、"大众乐"、"农家乐"五款产品,以满足小微金融客户多样化的融资需求,深入推进品牌建设工作,全方位搭建起体系化、标准化产品架构,品牌美誉度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小微业务贷款余额114.6亿元,同比增加6.61亿元,增长6.12%;存量小微客户7,712户,同比增加2,981户,增长63.01%。

### 8.3.3 个人金融业务

2016年,本行个人金融业务稳步增长,零售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人民币个人存款余额(不含保证金存款)721.69亿元,比年初增加58.96亿元,增长8.90%;个人消费贷款余额115.84亿元,增长10.62%;全年累计发放额33.27亿元;全年销售个人理财产品(含委托同业代销)697期,累计募集理财资金618.12亿元,同比增长63.59%。2016年,本行获得金牌理财师大赛团体亚军,个人季军的佳绩;荣获"佛山市民

最喜爱金融单位"。

#### 1、网点转型

本行着力推进网点规划建设工作和网点 SI 提升设计项目,不断推进网点规划布局与完善分类网点的功能分区设计,提升本行企业形象与客户服务体验;持续推进网点营销转型,构建多层面服务营销督导体系,优化网点营销管理机制,提升网点效能。

#### 2、产品创新

2016年,本行创新推出多款非按揭个贷产品,丰富个人贷款产品体系;新增推出乐享利双周盈系列对公开放式理财产品以及3款个人开放式理财产品,进一步丰富短期理财产品品种和优化衔接性;创新金豆豆新的垫资方式,有效解决了快速转出垫资额度受限的问题,提升客户体验;本行与黄金公司实现实物贵金属系统对接,实现线上购买。

#### 3、服务提升

2016年,本行以客户分层为基础,抓准节日时点、热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活动,以总行统筹重点大活动,支行做好全年的活动计划并开展关键活动,网点结合实际具体实施支行年度计划并加推活动的"点、线、面"结合运作形式,全年共举行272场活动,为客户带来优质服务体验。

#### 8.3.4 金融市场业务

2016年,在货币政策前松后紧、资产收益率不断下行的大背景下,本行从兼顾流动性和收益性的角度出发,强化资产配置和盈利策略,增强资金融通能力,优化流动性管理机制,加速金融市场业务发展。业务方面,本行投资以流动性高、风险低的利率债及金融债为主,以非金融企业债券为辅,并深化与同业机构合作,合理甄选资产和定价,主动配置高收益同业资产,为金融市场业务全年创利打下良好基础。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金融市场业务资产总额 576.5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76.90 亿元,增长 44.26%,其中债券资产余额 291.15 亿元,同业资产余额 285.41 亿元;全年实现业务净收入 16.89 亿元,同比增加 3.17 亿元,增长 23.10%。渠道拓展方面,本行积极拓宽同业负债融资渠道,加大力度发行同业存单,全年共发行了 39 期同业存单,总额 160.2 亿元。2016 年全年债券交割量 37,267.84 亿元,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割量排名中继续位于农商行前列,债券交割量近年来首次进入前一百强。

# 8.3.5 外汇业务

2016年,受全球经济增长持续疲软,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美元走强等因素影响,本行

国际收支量 12.70 亿美元,同比下降 9.72%;结售汇量 10.72 亿美元,同比下降 12.85%。 受汇率波动幅度减少原因,本行全年累计实现外汇汇兑收益 1,034.18 万元人民币,同比下降 21.11%。受益于人民币进一步国际化,截至报告期末,跨境人民币业务累计金额达到 5.02 亿元人民币。同时,本行外汇交易量再次进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16 年度银行间人民币外汇市场 100 强。

#### 8.3.6 网络金融业务

2016年,本行持续推进"互联网+"金融布局,不断强化电子银行产品创新研发能力,致力于提升移动金融服务效率与客户体验改善,全年电子银行业务发展显著,电子替代率达 82.12%,同比增长 10.94%。

#### 1、"互联网+"金融

本行致力于"互联网+"金融深度融合,加大产品创新服务水平提升。本年度推出 020 微商圈创新服务,致力于提升客户衣食住行、休闲娱乐等应用场景创新,逐步构建起本地场景化金融模式;积极推动全行产品互联网化,实施电子对账单、跨行预约转账等服务升级;力推"微金融"微信服务,吸引粉丝将近 6 万,全面提升网银、手机、微信三位一体"一站式"服务水平;推动 HCE 移动金融支付创新,为客户带来便捷式移动金融体验。截至报告期末,电子渠道客户活跃度和忠诚度持续提升,手机银行业务量持续快速增长,用户总数同比增长 157.22%,网上支付交易笔数同比增长 246.24%,交易金额同比增长237.07%,短信银行用户比年初增加超 25 万。

#### 2、银行卡业务

在借记卡市场趋向饱和情况下重点深挖细分客户市场潜力,开拓了校园金融的佛外联名卡、村镇合作孝德卡等系列重点产品,同时加快社保卡项目工作、积极与省沟通信用卡项目均取到较好的进展,为提升卡业务发展水平及品牌形象奠定坚实基础;同时本行开展形式多样、层次丰富的营销宣传活动,全方位覆盖餐饮、休闲娱乐、汽车等众多消费领域的刷卡优惠活动,以微营销加大宣传效应,重点实施"佛山50公里徒步"、"好声音佛山赛区活动"等多个大型活动互动和宣传,大大提升客户互动性,截至报告期末,刷卡消费额超过140亿元,刷卡手续费超过1,232万元,发卡存量超285万张,存款余额超124亿元,为本行存款带来良好的资金沉淀。

#### 3、效率银行

全年成功上线自助回单机,并成功试点自助发卡机,助力智慧银行转型,同时积极参

与省联社涵盖开销户、理财和贷款等 13 项业务的超级柜台项目研发建设工作,协力推动超级柜台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全行 ATM、BST、市民之窗、自助回单机、自助发卡机等布设总量达 833 台,交易金额超过 338 亿元,有效提升多元化智慧金融服务能力。

### 8.3.7 理财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紧跟市场变化,进一步提升理财业务竞争力,实现了理财业务规模快速增长,投资管理能力和风控能力得到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发行理财产品 554款,同比增长 23.39%,募集金额约 618.14亿元,同比增长 66.17%;到期兑付产品 485款、理财本金 518.51亿元,兑付客户收益 5.18亿元;理财余额突破 200亿元,实现理财业务总收入 1.74亿元,成为中间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2016年,本行在普益标准银行理财能力年度排名中,综合排行在 282家农村金融机构中居第 9位,同时我行荣获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2016年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工作优秀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及国家理财师协会颁发的"2016年中国理财行业突出贡献奖"。

### 8.3.8 信息技术与研发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科技引领、科技兴行"的战略定位,增强科技创新驱动力,加快推进重大科技项目建设,不断强化信息技术对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支持力度。本行积极推动 IT 战略规划项目,制定 5 年 IT 发展规定,为各项业务的新一轮发展提供更加强劲的引领和带动;推进数据仓库平台建设,在全行范围营造统一的分析型环境和搭建合理的数据架构,为全行精确的业务分析和经营决策提供强大的支撑;持续优化电子渠道,如网银产品推陈出新,优化网上银行功能,丰富手机银行服务,持续升级微信银行等;同步启动多个系统开发,如新一代信贷管理系统二期功能开发,推进个人客户营销平台建设,启动移动办公平台建设和绩效系统建设等;优化改造特色业务、0A、人力资源等系统,有力提升信息系统服务水平;加强信息安全管理,开展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 IS027001认证,有效识别、监测、计量和防范各类信息科技风险,完善了全行 IT 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逐步实现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体系化和持续改进,以及科技风险的预警、响应和快速恢复,为经营决策的实施和各项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技术保障。

## 8.3.9 人力资源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紧密结合经营管理实际,通过校园招聘、人才引进等方式积极吸纳外部优秀人才,完善分层次的人才选聘机制,搭建人才发展梯队,努力突破战略发展的人才瓶颈;扎实开展关键岗位学习地图咨询项目,创新培训管理模式,将引进外部优质培训资

源和加强同业学习交流相结合,拓展员工特别是中层管理人员的思维视野,提高其职业素养和管理水平。在推动人力资源管理系统上线运行的同时,本行启动了绩效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在促进员工绩效提升的基础上,实现人力资源解放,人力成本节约,人均效能提高,以顺应"大数据"时代下的人力资源管理发展趋势。

#### 8.4 风险管理

### 8.4.1 风险管理综述

#### 1、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行按照确保持续发展、审慎合规经营、风险可控的风险管理目标,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晰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由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总行风险管理部门、各类风险主管部门及各分支机构等组成。

董事会保持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对本行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授权其履行部分风险管理职责;监事会负责监督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经营管理层负责风险管理政策的具体实施和执行。本行搭建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总行各业务部门及各支行为第一道防线;总行风险管理部、合规和法律事务部为第二道防线的主要部门;总行内审部为第三道防线。

#### 2、风险管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落实监管要求、满足内部管理需要,推进各项风险管理工作,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

本行加强制度建设,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体系;信用风险计量项目顺利结项,SAS系统逐步应用,有效提升风险计量水平;完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压力测试、监测与报告等工作机制,扎实推进金融市场业务风险管理体系标准化建设咨询项目;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应用常态化,操作风险管理系统使用日常化,操作风险管理水平逐步提升;风险偏好管理体系及风险限额管理机制得到优化,风险管理的动态监控机制得到强化;全力推进资本管理体系优化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项目,创新全面风险管理模式;持续完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系统和资产负债管理(ALM)系统功能,提升流动性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技术水平;同时,持续加大战略风险、声誉风险等其他各类风险的日常管理工作力度,实施有效管控。

#### 8.4.2 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及相应策略

报告期内,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

银行账户利率风险、集中度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合规风险。

为适应市场形势及监管要求、不断提升自身风险管理能力,2016年度,本行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方面采取了以下管理策略:

#### 1、信用风险管理策略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本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贷款业务、投行业务、贸易融资业务、垫款、票据业务等。

本行加强制度建设,优化流程,研究制定信用风险组合限额管理办法,修订完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信贷风险经理管理办法及不良贷款管理办法等,调整公司业务授信流程,重点打造客户经理、产品经理、风险经理"三位一体"的工作机制,健全以风险防控为主要目标的制度、流程体系;制定并严格执行行业授信政策,实施统一授信,积极引导全行信贷结构不断优化,确保信贷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稳步有序推进信用风险计量项目、资本管理体系优化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项目实施,提高信用风险的识别、评估与计量能力;全面推行风险经理管理机制,健全风险经理管理政策体系及风险补偿机制,加强团队建设,充分发挥风险经理在信贷风险防控方面的窗口和前哨作用;借助信息系统实现信贷资产分类自动化,持续完善并强化落实风险预警机制,运用贷后非现场监督及现场检查机制强化贷后管理机制,提高贷后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优化新一代信贷管理系统,提高信用风险管理的科学性、高效性;通过开展信用风险偏好政策制定、完善信用风险关键指标及限额指标体系、开展信用风险压力测试、健全信用风险报告体系等方式,丰富信用风险管理工具和手段,有效识别和防范信用风险,切实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报告期末,本行各类信用风险监管指标持续达标,信贷资产结构持续优化。

#### 2、市场风险管理策略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利率风险管理方面,继续优化限额指标管理体系,完善风险计量、监测工具,丰富报告体系,推动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管理能力的进一步提升。汇率风险管理方面,本行外汇交易性风险主要来自为客户提供外汇结售汇交易,而未能立即对冲全部外汇结售汇综合头寸形成的敞口风险;外汇非交易性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经营上难以避免的外币资产和负债错配而产生的风险。由于本行外币业务量较少,汇率变动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现金流影响有限,汇率风险较小。

#### 3、操作风险管理策略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操作风险损失类别主要包括七大类: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实物资产的损失,IT系统,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

本行严格执行《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等相关要求,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操作风险控制与自我评估管理办法》、《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办法》等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立操作风险管理工具体系,包括操作风险管理工具方法及模板、报告机制、资本计量等方面;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理,进一步推进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落地实施,强化流程梳理以及风险与控制的识别与评估,加强关键风险指标监测与预警,收集操作风险损失数据,落实行动计划及优化建议;强化案件防控和内控管理,提高风险识别和防范能力;有效防控操作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管理整体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4、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行借助资产负债管理(ALM)系统进行现金流测算和分析,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精细化和科学化水平;实施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定期对限额指标进行计量、监测和分析;定期开展压力测试,识别和分析流动性风险;建立流动性风险监测预警工作机制,构建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完善监测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手段。

报告期末,本行各项流动性指标执行状况良好,均符合监管要求,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标准值	
一、流动性比率	≥25%	51. 60%
二、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61.66%
三、流动性缺口率	≥-10%	-1.27%
四、流动性覆盖率	≥100%	248. 19%
五、人民币超额备付率	_	2.96%

#### 5、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策略

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

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

本行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的挑战,加强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策略研究,研究制定应对策略,及时有效降低利率下行对本行贷款利息收入的负面影响;建立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指标监测管理机制,加强限额管理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监测分析,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充分利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系统和资产负债管理(ALM)系统,合理引导资产负债结构调整,不断提升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计量的科学性;建立资产负债管理日常沟通机制,加强沟通协调,提升市场利率敏感性,为及时制定切实可行的利率风险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 6、集中度风险管理策略

集中度风险是单个风险暴露或风险暴露组合,可能给本行带来重大损失或导致本行风险状况发生实质性变化的风险。

本行通过制定集中度风险偏好政策、开展风险识别与评估、制定集中度风险关键指标及限额指标体系、监测分析及报告指标情况、执行大额贷款报备、实施压力测试等方式,逐步提升集中度风险管理水平及效率。报告期末,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全部关联度及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等各项集中度监管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控制情况良好。

#### 7、声誉风险管理策略

声誉风险是指我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本行负面评价的风险。

本行持续强化声誉风险管理,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机制;修订《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操作指引》,进一步优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印发《新闻发布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新闻发布工作,为本行稳健发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充分利用7×24小时舆情监测系统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舆情监测系统,及时监测报纸、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各类媒体舆情信息,从源头上控制和缓释声誉风险;不定期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及时查究整改发现问题和隐患,严防因敏感性、普遍性、系统性问题引发声誉风险事件;及时处置声誉风险事件,加强正面宣传引导,有效防范声誉风险;组织开展银行危机公关与媒体应对策略培训,组织参加全省农合机构舆情工作培训,提升舆情应对技能。

#### 8、战略风险管理策略

战略风险是指因经营管理战略的制定或实施不当(战略执行出现偏差),或缺乏对外部环境变化的及时应对,而给本行在盈利、资本、声誉等方面带来单一或系统性的风险。

本行深入开展战略实施分析和战略风险管理工作,对战略实施过程中遇到的主要问题进行客观、深刻研析,并提出应对策略;通过资本管理体系优化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项目,综合定性评估和定量测算,初步掌握战略风险资本计量方法。

#### 9、合规风险管理策略

合规风险是指银行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银行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本行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坚持"内控优先、制度先行",不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和合规管理机制;坚持稳健经营,各主要监管指标持续达标;践行普惠金融,不断开拓创新,进一步提高金融服务水平和竞争力;加强新产品、新业务等的合规性审核,提高从源头防控风险的能力;加强物防、技防、人防建设,严密防范合规风险和案件;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强化信贷资产管理;加强结算账户管理,助力防范、打击电信诈骗;加强关联交易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强化合规检查,大力提高制度执行力;加强考核评价,进一步提高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加强合规文化建设,提高员工合规意识;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企业形象。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合规风险事项发生。

## 8.5 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优化内控评价机制,完善评价体系、评价流程、评价计分等内容,增强评价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持续提升各支行内控管理水平;强化检查监督,积极组织开展多项检查,查找和杜绝可能存在的风险和漏洞,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创新案防手段,建立关键岗位人员合规档案,加强关键岗位员工管理,前移案防工作关口,切实防范案件风险;加强规章制度管理,组织做好外部规范性文件收集和内化,做好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审查,开展制度后续评估,进一步增强制度的刚性和可操作性;全面开展"重塑合规年"活动,通过组织合规风险案例讨论学习,举办多元化培训,扎实推进合规文化建设,进一步提高员工的合规意识,夯实案防基础,促进内部控制管理水平的提升。

# 9. 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9.1 股本变动情况

### 9.1.1 报告期末股本结构情况表

报告期初,本行股份总数为3,415,819,326股,报告期末,本行股份总数为3,415,819,326股。2016年度,本行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变更前	持股比例	报告期增减	变更后	持股比例
法人持股	1, 836, 996, 601	53. 7791%	404, 290	1, 837, 400, 891	53. 7909%
自然人持股	1, 578, 822, 725	46. 2209%	-404, 290	1, 578, 418, 435	46. 2091%
其中: 职工持股	171, 549, 333	5. 0222%	24, 080	171, 573, 413	5. 0229%
合计	3, 415, 819, 326	100. 0000%	0	3, 415, 819, 326	100.0000%

# 9.2 股东情况

# 9.2.1 报告期末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 11,057 户,共持有本行股份 3,415,819,326 股。

# 9.2.2 报告期末最大十名股东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报告期增减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1	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0	205, 821, 000	6. 0255%
2	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2, 000, 000	180, 607, 000	5. 2874%
3	广东长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 796, 298	172, 441, 451	5. 0483%
4	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72, 237, 631	5. 0424%
5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0	109, 771, 200	3. 2136%
6	广东高力表面技术有限公司	0	73, 157, 907	2. 1417%
7	佛山市云龙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0	69, 035, 106	2.0210%
8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集团)有限公司	0	68, 749, 701	2.0127%
9	佛山市南海区市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68, 607, 000	2.0085%
10	佛山市华儒铜业有限公司	0	68, 607, 000	2.0085%
合计		142, 796, 298	1, 189, 034, 996	34. 8097%

- 注:1、持有本行股份 5%以上股东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股份 68,607,000 股,占其持有本行股份 的 37.9869%, 无冻结情况;
  - 2、本行前十大股东报告期增加的股份是股东受让本行其他股东的股份。

#### 9.2.3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

#### 1、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 9 日,注册资本为 129,366 万元,公司股东分别为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在广东金融高新技术服务区内,肩负着"金融 科技 产业"融合创新载体的建设、经营管理的重任,专门从事广东金融高新技术服务区公有物业的建设和管理,主营业务为城市建设投资及管理,房地产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及管理,停车服务等。现已建成了承业大厦、承创大厦、承展大厦、粤港金融科技园并投入运营。

#### 2、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公司股东分别为佛山市兴普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普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办企业、项目策划、管理咨询;由集团成员企业经营的有房地产开发,娱乐,旅业,物业管理,电力生产,制售生物制药,制售陶瓷制品,信息系统工程开发及信息服务,商业零售。集团主要业务涵盖了精品住宅与地标性商业综合体开发、体育赛事运营与康体文化传播、泛金融领域投资、高端物业尊贵服务、创新生物科技制药以及进出口贸易采购等六大板块。

#### 3、广东长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长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29 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公司股东分别为潘永登和黄月英,主营业务为对房地产投资及其项目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贸信息咨询;销售建筑材料(危险品除外)。该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舒适的人居环境和居住体验,在佛山南海和禅城地区已成功开发了东海广场、东海名都花园、东海国际花园、长信银湾等多个大型房地产项目。

#### 4、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成立于1998年12月25日,注册资本6,800万元,公司股东为广东恒福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该公司以房地产开发为龙头,集酒店、商业物流、物业管理、装饰工程为一体,主要经营为房地产开

发:对房地产业、商业的投资:安装:电子产品:防盗、报警工程。

### 9.3 关联交易情况

### 9.3.1 关联交易情况简介

本行的关联交易以中国银监会的《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为管理依据,能够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和本行的各项管理规定。

对于关联交易,本行实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公司管理层分级管理,监事会依法依规监督的体制,明确总行相关部门在关联交易管理中的职责分工,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关联交易情况。本行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及时审查和批准关联交易,控制关联交易风险。若属于重大关联交易,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进行审查后,再提交董事会审批。

#### 9.3.2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银监会及本行对关联交易的认定范围,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发生授信类关联交易 共60户,交易金额35.73亿元,其中重大关联交易4户,涉及交易金额为23.79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相关制度要求,向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授信10亿元,该授信额度属于本行报告期内的最大关联交易金额。

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重大关联交易议案时,有利益冲突的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董事会召开程序及决议合法、有效。

# 9.3.3 关联交易不良贷款余额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关联交易中不良贷款余额0元。

# 1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和员工情况

# 10.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情况

10.1.1 董事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时间	职务	领取薪酬(√)	持股数 (股)
李宜心	男	1968	2015. 04	董事长、 职工董事	√	30, 000
赵国俊	男	1971	2015. 07	职工董事	$\checkmark$	756, 303
张建兰	女	1969	2011. 12	职工董事	$\checkmark$	291,800
陈国灿	男	1964	2011. 12	股权董事		0
冼锡强	男	1964	2011. 12	股权董事		0
梁永林	男	1963	2011. 12	股权董事		0
吴明新	男	1967	2011. 12	股权董事		0
曹湛斌	男	1957	2015. 07	股权董事		0
何炳祥	男	1962	2016.07	股权董事		2, 342, 069
曾祥生	男	1966	2011. 12	独立董事		0
申 慧	女	1967	2011. 12	独立董事		0
张长琦	男	1956	2016.07	独立董事		0

10.1.2 监事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时间	职务	领取薪酬(√)	持股数 (股)
麦树铭	男	1966	2015. 04	监事长、 职工监事	√	0
李永杰	男	1982	2015. 02	职工监事	√	4, 450
李瑜红	女	1976	2015. 02	职工监事	$\checkmark$	30, 167
梁权辉	男	1962	2011.12	股东监事		0
刘绍芬	男	1953	2011. 12	外部监事		211, 575
陈钢钰	女	1964	2015. 03	外部监事		0
李映照	男	1962	2016. 04	外部监事		0

# 10.1.3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4名副行长和1名董事会秘书组成。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管理体制,分 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在总行的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业务,其民事责任由总行承担。

高级管理层下设授信审批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经营性投资审批委员会、业务创新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保密

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绩效管理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关职能独立运作。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职时间	领取薪酬(√)	 持股数 (股)
陈晨华	男	1975	副行长	2011. 12	$\checkmark$	619, 295
<b>你</b> 成十	23	1310	(代行长)	2011. 12	•	013, 230
吴尚剑	男	1962	副行长	2011. 12	$\checkmark$	0
龙中湘	男	1963	副行长	2011. 12	✓	453, 746
张建兰	女	1969	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2015. 08	√	291, 800

## 10.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及任职情况

### 10.2.1 董事

### 李宜心先生

#### 赵国俊先生

本行职工董事,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曾任顺德农行策划部经理助理,顺德伦教信用社主任助理,顺德桂洲信用社副主任,顺德龙江信用社副主任、主任,顺德联社办公室主任,禅城联社副主任,南海联社副主任,南海农商银行副行长。

### 张建兰女士

本行职工董事,本科学历,金融经济中级职称、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兼任财务总监、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曾任南海联社桂江信用社财务主管、主任助理,南海联社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南海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南海农商银行战略规划部总经理。

#### 陈国灿先生

本行股权董事,本科学历。现任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 经理,佛山市南海大业佳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佛山市南海三山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曾任南海中行平洲支行及桂城支行行长、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南海园区 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海地下铁道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佛山市南海枫丹白鹭酒店有限公司和佛山市南海桃园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海土地资源开发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冼锡强先生

本行股权董事,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广东恒福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佛山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监理、佛山市石湾 区恒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梁永林先生

本行股权董事。现任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任南海市河西华南化工公司总经理、松夏物业总公司属下的华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吴明新先生

本行股权董事,大专学历。现任佛山市云龙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佛山市阳光广场商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于1986年创办联和铝合金制品厂,于1996年组建云龙连锁餐饮集团,于2001年创办北京云龙金阁大饭店有限公司,于2002年创办佛山市云龙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于2003年创办北京东方汇美家居市场有限公司,于2004年创办佛山市阳光广场商业有限公司。

### 曹湛斌先生

本行股权董事。现任广东坚美铝型材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雅洁五金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广东坚美铝型材厂厂长。2000年12月至2012年4月分别当选佛山市政协委员和佛山市人大代表(13、14届,2012年4月至今当选广东省人大代表(12届。

#### 何炳祥先生

本行股权董事。现任广东奥丽侬内衣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及艺术总监、佛山市紫兰蒂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加拿大美芝婷大中华区总裁、广州市水晶秘密内衣有限公司董事长、桂林平乐适雅内衣有限公司董事长、佛山市兔芭芘内衣有限公司董事长、国际新澳ITI地产董事长。曾任适雅内衣制衣厂厂长、粤佳玩具厂厂长、美新胸围厂政工、盐步旅社美工。

#### 曾祥生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博士研究生,教授。现任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法治与经济发展研究所 教授,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司法监督咨询专家、广州市珠海区人大代表。曾任江西省赣州市 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常务委员、法工委委员,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 委员会委员(分管经济、金融审判),江西省赣州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成员、检察 委员会委员, 江西理工大学文法学院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 申慧女士

本行独立董事,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现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佛山分所副所长。曾于佛山市无线电八厂、佛山市禅山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 张长琦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大专学历,金融学副教授、高级经济师。曾任广东金融学院财务处任 副处长、处长,广东金融学院后勤服务中心副总经理,广东新永达投资实业有限公司副总 经理,广发银行广州分行银行卡部、授信管理部总经理,广发银行广州天河办事处(校办 产业)副总经理,广发银行肇庆分行副行长(主管授信业务),广州金融高等专科学校信贷 教研室主任。

### 10.2.2 监事

#### 麦树铭先生

本行职工监事,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监事长、党委委员。曾任 顺德联社北滘信用社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顺德联社主任助理、副主任、监事长,顺 德农商银行监事长。

#### 李永杰先生

本行职工监事,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南海联社桂城信用社副主任,南海农商银行合规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南海农商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

### 李瑜红女士

本行职工监事,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内审部副总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曾任南海联社稽核监察部总经理助理,南海农商银行内审部总经理助理。

#### 梁权辉先生

本行股东监事,大专学历。现任广东高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高力表面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佛山市南海中南铝车轮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丽致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致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多正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总裁。曾任南海盐步

河西玩具厂厂长、南海盐步河西五交化公司经理。

#### 刘绍芬先生

本行外部监事,大专学历,助理农艺师。现任南海大沥东区管理处顾问。曾任南海盐 步河东南井村村长,南海盐步河东党总支副书记,管理区执勤干部,南海盐步河东党支书 记、办事处主任,南海盐步河东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

### 陈钢钰女士

本行外部监事,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注册税务师。现任佛山市诚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佛山市诚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佛山市诚信财经培训学校校长,佛山市医博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理事,广东省注册税务师协会常务理事,佛山市财务管理协会会长。曾任佛山市税务局计会科科员。

#### 李映照先生

本行外部监事,管理学博士,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广东省审计学会理事,兼任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岭南有色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盈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10.2.3 高级管理人员

#### 吴尚剑先生

本行副行长、党委委员,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佛山分行会计科副科长、科长、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佛山分局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佛山市中心支行副行长,中国光大金融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家外汇管理局佛山市中心支局副局长,南海联社副主任。

### 龙中湘先生

本行副行长、党委委员,本科毕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湖南大学计算机通 讯教研室讲师、副主任,南海农业银行电脑部副经理、经理,南海联社主任助理、副主任。

#### 陈晨华先生

本行副行长(代行长)、党委委员,本科毕业,政工师。曾任南海城市信用社办公室主任,南海联社桂江信用社主任助理,三山信用社副主任,业务拓展部副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南海联社主任助理,理事会秘书长。

### 张建兰女士

本行副行长、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请参阅上文"董事"中张建兰女士简历。

# 10.3 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人员变动情况

### 10.3.1 董事

2015 年 10 月 9 日,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穆林女士因工作变动,向本行董事会提出了辞职申请;2016 年 1 月 29 日,本行董事会同意穆林女士辞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并在本行改选出的新独立董事就任前继续由其履行本行独立董事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2016 年 7 月 20 日,自本行新独立董事正式履职起,穆林女士不再担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2016年4月12日,本行2015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何炳祥先生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股权董事,选举张长琦先生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6年8月30日,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杨代平先生因上级管理机构工作安排,向本行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2016年9月8日,本行董事会同意杨代平先生辞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何炳祥先生、张长琦先生获得监管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并正式履职。

### 10.3.2 监事

2016年3月3日,本行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苏武俊先生因个人原因,向本行监事会提出了辞职申请;2016年3月17日,本行监事会同意苏武俊先生辞去本行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及审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并在本行改选出的新外部监事就任前继续由其履行本行外部监事及审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2016年4月12日,本行2015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李映照先生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外部 监事。

2016 年 7 月 27 日,本行第二届职工监事李永杰先生因工作调动,向本行监事会提出了辞职申请;2016 年 8 月 5 日,本行监事会同意李永杰先生辞去本行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并在本行改选出的新职工监事就任前继续由其履行本行职工监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 10.3.3 高级管理人员

因工作需要,赵国俊先生担任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职务。2016年5月27日,本行董事会同意赵国俊先生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2016年8月30日,本行行长杨代平先生因上级管理机构工作安排,向本行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2016年9月8日,本行董事会同意杨代平先生辞去本行行长职务,并批准暂由陈晨华先生履行本行行长职责。

## 10.4 年度薪酬及激励情况

本行职工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社会保障计划、年金计划、辞退福利及其他与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并按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

### 10.4.1 职工工资

本行职工工资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其他工资性支出,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工资,并计入当期损益。

### 10.4.2 职工社会保障

本行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障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金、基本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和失业保险。根据有关规定和合约,社会保险费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有关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并计入当期损益。

#### 10.4.3 企业年金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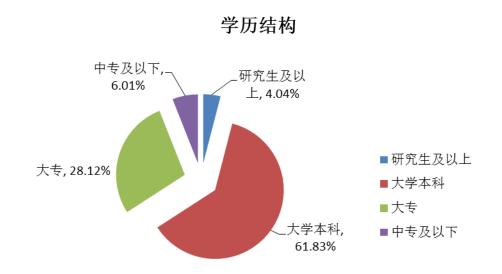
除职工社会保障之外,本行还建立了企业年金项目,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 金计划缴款,并计入当期损益。

#### 10.4.4 退休福利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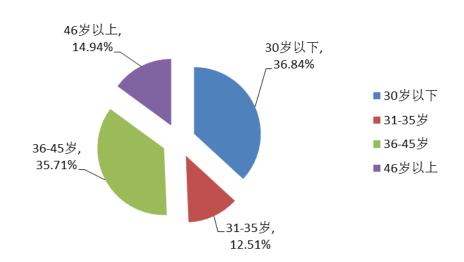
本行向接受内部退养协议的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内部退养福利是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行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的各项福利费用。 本行已将资产负债表中对内退离职人员的支付内部退养福利确认为负债。对内退离职人员的内部退养福利负债为本银行未来支付义务的现值,即将预期未来现金流出额按与内退福利负债期限相似的国债利率折现计算,本行将该等负债计入预计负债。

# 10.5 本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在职员工 3,293 人。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占比 4.04%,大学本科占比 61.83%,大专占比 28.12%,中专及以下占比 6.01%; 30 岁以下占比 36.84%, 31-35 岁占比 12.51%,36-45 岁占比 35.71%,46 岁以上占比 14.94%。



# 年龄结构



# 11. 公司治理情况

### 11.1 公司治理说明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商业银行实现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所在。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监管要求,勤勉尽职,开拓进取,积极有效运作,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依据《公司章程》等制度,持续完善法人治理架构,不断加强各项机制建设,切实完善"三会一层"及下辖专业委员会的治理架构,实现了公司治理总体有效性的逐步提升,为本行的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决策保障和有力的执行机制,各项业务稳健快速发展,较好地维护了股东、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 11.2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 11.2.1 董事会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具有独立性,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本行的重大方针、政策和发展规划,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制定年度财务预算、决算以及利润分配方案,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12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董事均能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决策职能,维护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10次,审议了财务预算及决算、利润分配预案等56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审阅了业务经营情况等14项专项报告,听取了2016年上半年审慎监管会谈纪要等2项监管通报,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决策作用,不断提高本行的经营管理水平。本行独立董事分别由金融、会计、法律专业人士担任。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维护本行利益及本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切实为董事会履行决策和监督职能发挥作用。

# 11.2.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根据本行经营管理的需要,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其中,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职,全年共召开会议22次,审议议案45项并形成了相关决 议,有效提高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能力,促进本行各项业务的健康发展。

### 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4 名董事组成,李宜心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陈国灿先生、冼锡强先生、梁永林先生。

### 风险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赵国俊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陈国灿先生、冼锡强先生、梁永林先生、申慧女士。

#### 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申慧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张建兰女士、张长琦先生。

###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曾祥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赵国俊先生、张建兰女士。

###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4 名董事组成,张长琦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张建兰女士、曹湛斌先生、何炳祥先生。

###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李宜心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张建兰女士、吴明新先生。

####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李宜心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张建兰女士、陈国灿先生。

# 11.3 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 11.3.1 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坚持独立原则,对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进行监督,切实维护本行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本行监事会共有监事7名,其中职工监事3名,股东监事1名,外部监事3名。全体监事均能勤勉尽职、恪尽职守,积极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适时提出意见或建议,有效发挥监督制衡职能。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9次,审议了履职评价、利润分配预案等41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审阅了经营情况等53项专项报告,

听取了2016年上半年审慎监管会谈纪要等2项监管通报,重点突出、有效地推进了董(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监督工作,持续为本行各项业务的合规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 11.3.2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根据工作需要,本行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审计监督委员会,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责,全年共召开会议8次,审议议案18项并形成了相关决议,对监事会发挥监督职能形成有力支持,有效强化了监事会的监督制衡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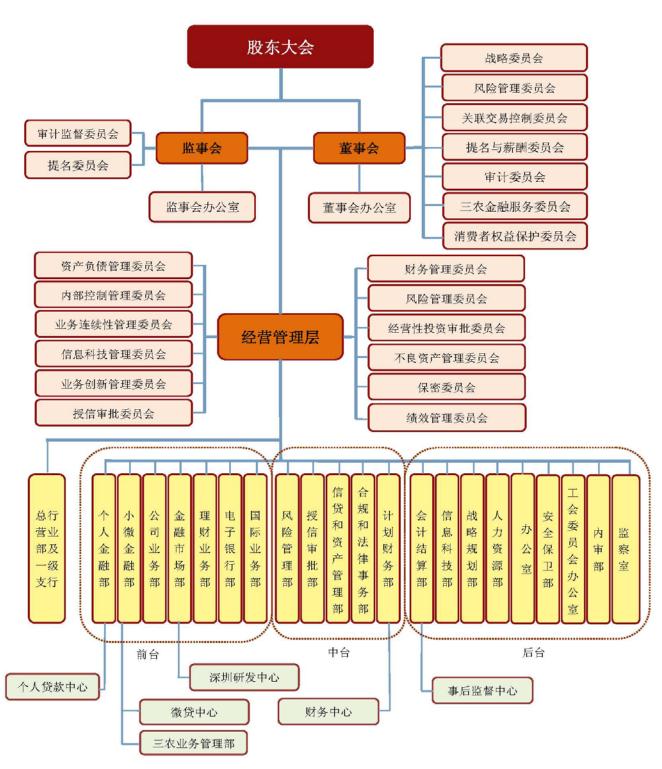
###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3名监事组成,刘绍芬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李永杰先生、梁权辉先生。

#### 审计监督委员会

审计监督委员会由3名监事组成,陈钢钰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其它委员为李瑜红女士、李映照先生。

# 11.4 组织架构图



注:一级支行包括: 桂城支行、平洲支行、盐步支行、大沥支行、松岗支行、里水支行、罗村支行、狮山 支行、丹灶支行、西樵支行、九江支行、金海支行、禅城支行、三水支行、科创支行。

# 12. 股东大会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本行召开2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等相关事项的合法有效性,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具体情况如下:

## 12.1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2016年4月12日,本行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07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877,773,225股,占本行股份总额的54.97%。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会 2015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监事会 2015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6 年度财务预 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将本行股份转至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登记托管的议案;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选举张长琦先生为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有炳祥先生为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李映照先生为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李映照先生为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 12.2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16年12月2日,本行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94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748,150,288股,占本行股份总额的51.18%。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向南商教育基金捐赠的议案;关于入股帮扶茂名城区联社、电白联社的议案。

上述两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议案的表决情况在本行网站(www.nanhaibank.com)进行公告。

# 13. 董事会报告

# 13.1 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10 次,审议了 56 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听取了 14 项 专项报告,听取监管通报 2 项。各次会议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 1、2016年1月29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5年度关联交易管理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穆林女士辞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议案、关于刘建河先生辞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议案等。
- 2、2016年3月8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 关于拟在肇庆市、中山市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
- 3、2016年3月17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会 2015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5年经营情况和 2016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等。
- 4、2016年5月27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 聘任投资银行总监的议案、关于免去赵国俊同志总行副行长职务的议案、关于本行与佛山 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 5、2016年6月16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 关于南海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行股份进行质押的议案。
- 6、2016年8月22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 关于佛山市南海大沥华柏金属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行股份进行质押的议案。
- 7、2016 年 9 月 8 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 批准杨代平先生辞去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 委员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议案;关于批准杨代平先生辞去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职务的议案;关于暂由陈晨华先生履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行长职责的议案等。
- 8、2016 年 10 月 14 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 了关于调整本行对高力集团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佛山市佳裕高五金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 行股份进行质押的议案。

9、2016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0、2016年12月2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设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构成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等。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其中杨代平先生和穆林女士已离任)出席会议情况见下表列示:

董事会成员	出席(含委托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李宜心	10/10	100%
杨代平	6/7	85. 71%
赵国俊	10/10	100%
张建兰	10/10	100%
陈国灿	10/10	100%
冼锡强	10/10	100%
梁永林	10/10	100%
吴明新	10/10	100%
曹湛斌	10/10	100%
何炳祥	5/5	100%
穆林	5/5	100%
曾祥生	10/10	100%
申慧	10/10	100%
张长琦	5/5	100%

## 13.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6年,董事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金融监管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关于 2016年工作计划、将本行股份转至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登记托管、发行金融债券以及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等各项决议,扎实推进战略规划实施,提高资本管理精细化水平,确保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标准和业务发展需要。

## 13.3 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 完善公司治理,充分发挥董事会的引领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在公司法人治理建设上始终遵循"制衡有效、民主决策、程序清晰" 的原则,不断完善法人治理,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核心作用,夯实全行转 型发展基础。一是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监管标准,完善公 司治理路径,不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工作制度,确保"三会一层"在公司经营决策、管理 和执行中各司其职、运行有序、有效制衡,进一步加强决策的科学性、制衡的有效性。二 是调整公司治理组织架构。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及董事会构成的实际情况,设立董事会消 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完善本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建设;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 规定,及时开展独立董事和股权董事增补工作,确保董事会成员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因应 董事成员的变动和最新监管要求及时调整委员会人员组成,切实增强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 员会履职专业。**三是**监督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听取经营管理层关于经营管理情况 的报告、风险偏好报告和审计报告等,监督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审慎、合规经营, 确保企业稳健、持续发展。四是持续开展董事培训工作。切实组织董事开展金融政策和相 关法律法规培训工作,组织董事学习最新银行业发展形势报告,努力提高董事履职专业能 力、决策水平和履职效能。五是参与广东省"互联网+"农合机构众创金融支撑平台系统建 设,高效组织开展股份登记确权工作,并顺利将股份托管至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 同时,进一步梳理和完善本行股份管理机制,有效提升本行股份管理水平。

#### (二) 深化战略转型, 稳步推进综合化发展

报告期内,面对经济发展新常态的外部环境,本行以五年战略规划为引领,深入推进整体战略,稳步推动全行综合化经营。一是深化推进整体战略,确保战略项目实施落地。 扎实推进"两体两翼,六擎推动"的业务战略,全年共实施 40 个战略项目,在社区金融服务、小微金融标准化建设、客户分层管理、资本管理体系优化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IT 规划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二是发起设立金融租赁公司,迈出综合化经营第一步。发起设立 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获取金融租赁牌照资格,提高综合化经营服务能力,向综合型银行转型。三是设立首个异地业务窗口,拓宽同业交流合作渠道。稳步推进跨区域发展。设立深圳研发中心作为首个异地业务窗口,拓宽同业交流合作渠道,加快包含股权、债权等各类金融资产在内的创新研发和生产营销。四是首家试点"互联网+"众创金融支撑平台,完善股份管理机制。五是启动发行绿色金融债券项目,落实绿色金融发展理念。积极探索创新绿色金融服务,启动绿色金融债券发行项目,丰富资金补充手段,拓宽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六是设立信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强化资产管理水平。探索开展信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持续推进金融资源优化配置工作,创新资金筹集的新渠道,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七是开展定向合作事宜,推进本行异地扩张的战略步伐,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入股帮扶茂名城区联社和电白联社。

#### (三)强化风险管控,确保安全稳健经营

面对国内去杠杆、利率市场化、金融风险凸显以及经济下行等多重挑战,本行坚持"防风险 促发展"的经营管理策略,着重提升全行风险管理水平,力促各项业务持续发展,经营效益稳健上升。一是创新全面风险管理机制。有序推进资本管理体系优化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建设项目,设计治理架构和政策制度体系,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机制,搭建资本管理体系,创建压力测试工作机制,提高风险管控和资本管理水平。二是深化单一风险管理工具应用。稳步推进IRB项目建设,提升信用风险计量水平;完善市场风险计量方法与工具;深化三大工具运用,强化操作风险管理。三是提升案件防控能力。统筹开展"两个加强、两个遏制"回头看检查和内控评价工作,不断创新案防手段,完善内控考核约束激励机制和案件防控机制;打造"智能安防",优化安防系统,完善远程监控中心建设和管理;持续健全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完善重大事项和重要信息报告机制,应急管理水平明显提升。报告期内,本行实现了安全无案件、无事故的目标。

#### (四) 致力团队建设, 打造全新品牌形象

2016年,站在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高度,本行立足于建立一支与业务发展相配套的人才队伍,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金融便利服务,打造现代化品牌形象。一是完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优化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全面启动关键岗位学习地图项目,扎实推进绩效管理咨询项目,创新培训管理模式,实现人力资源管理效能飞跃。二是奠定品牌战略定位体系,优化品牌形象核心要素,打造现代化品牌形象。确立了"快速灵活的贴心伙伴"的核心品牌定位,提炼"快速、灵活、贴心、高效"的品牌理念内涵价值,明确"相伴多年、更贴您心"的品牌主张,界定"现代、年轻、活力、温馨"的品牌形象风格调性,以"功夫"为创意

源点设计吉祥物一小海,视觉化诠释本行品牌年轻、活力和现代化形象,从而形成规范、完整的品牌战略定位体系。三是确立打造金融便利化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圈。加快网点营销转型,提升网点营销服务能力;力推"微金融+营销"微信服务,开启"互联网+POS"新模式,020金融服务落地,为客户提供线上线下一体场景化服务。

### 13.4 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以及履职情况

本行现有3名独立董事,报告期内,3名独立董事勤勉尽职,认真参加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为本行工作时间符合监管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职业特长,在董事会上积极参与议案的酝酿、审议和决策,就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维护本行利益及本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切实为董事会履行决策和监督职能发挥作用。

## 13.5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行 2016 年度审计后净利润为 2, 139, 219, 795. 75 元, 按审计后净利润为基础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213, 921, 979. 58 元;按审计后净利润为基础提取 10%的任意盈余公积 213, 921, 979. 58 元;按审计后净利润为基础提取 20%的一般风险准备 427, 843, 959. 15 元;综合考虑股东权益,结合经济发展状况、本行可持续发展能力及财务承受能力,向投资者分配利润,综合分红率 23%。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将提交本行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 13.6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参股公司共7家,其中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具体情况见下表列示:

单位: 万股、万元、%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投资股份数	参股资金	持股比例
1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0.02	2,000	6. 67
2	韶关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 800	6, 460	9. 72
3	韶关市曲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 900	3, 230	9.84
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 33	211.84	0.0048
5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300	300	0. 1020
6	佛山市三水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 791. 40	17, 287. 20	7
7	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40

# 14. 监事会报告

### 14.1 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审议了41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审阅了53项专项报告,听取监管通报2项。各次会议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 1、2016年1月29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5年度监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监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 2、2016年3月8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 拟在肇庆市、中山市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
- 3、2016年3月17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5年度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
- 4、2016年4月27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李映照先生为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审计监督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和关于选举陈钢钰女士为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审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等。
- 5、2016年5月30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本行与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受让广东高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佛山市三水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权的议案等。
- 6、2016年9月8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关于购置土地建设三水支行营业用房的议案等。
- 7、2016年10月14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 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 督记录制度(暂行)》的议案和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 履职档案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等。
- 8、2016年11月15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 9、2016年12月22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

开展董事会及其成员2016年度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的议案等。

报告期内,各位监事(其中苏武俊已离任)出席会议情况见下表列示:

外部监事	出席(含委托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麦树铭	9/9	100%
李瑜红	9/9	100%
李永杰	9/9	100%
刘绍芬	9/9	100%
陈钢钰	9/9	100%
李映照	6/6	100%
苏武俊	3/3	100%

# 14.2 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 依法召开工作会议,有效履行议事职能

一是召开监事会会议。2016年,本行监事会共召开会议9次,审议通过了履职评价、利润分配方案、高管绩效发放等41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审阅了经营情况等53项专项报告,听取监管通报2项。二是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其中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5次,审议通过了提名外部监事候选人等14项议案;召开审计监督委员会会议3次,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审计报告等4项议案,审阅了1份内部工作情况报告。

### (二) 深化履职监督评价, 力促人员履职尽责

- 1、列席日常会议,加强常规监督。通过监事列席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相关会议的方式,实施现场监督。2016年,监事会派出监事列席了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会议6次,总行领导班子会议32次,行长办公会议21次及高级管理层下设委员会会议6次。通过列席会议,重点关注本行发展战略、经营理念等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监督决策表决程序、董事选聘程序等的合规合法性,促进本行合规经营和持续稳健发展。
- **2、建立评价机制,客观评价履职行为。**2016年一季度,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自评、互评相结合等方式,对本行董(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在 2015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最终形成年度履职评价意见。同时,将评价结果向被评价人反馈,并分别向股东大会和监管机构报告,促进相关机构和人员勤勉履职。

### (三)持续加强财务监督,强化监督制衡作用

报告期内,一是加强对重大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决策及执行情况的监督,审议了发行绿色金融债券、受让三水联社股权等重大财务议案的合法合规性,督促本行相关部门依据职能分工履行好各自职责,规范运作。二是对我行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合规性,聘用条款和酬金的公允性以及外部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开展了监督评价。三是对我行2016年度资本管理工作情况开展了监督评价,促使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资本管理职责。四是定期审阅本行财务报告、经营情况分析等资料,认真听取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对我行财务状况的分析汇报,了解辖内财务状况,保障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实施全面风控监督,促进合规稳健发展

一是按照银监会要求,积极做好"两个加强、两个遏制"回头看排查,特别是对法人治理工作开展对照检查,进一步巩固前期工作成果,遏制违规经营和违法犯罪。二是按照省联社要求开展法人治理专项检查,认真对照本行现状逐条梳理,找出差距和不足,不断优化和完善,进一步推动本行稳健发展。三是定期审阅本行内部控制管理及案件防控治理等情况报告,了解本行内控体系现状,防范风险隐患。四是加强对本行风险识别、计量/评估、监测和控制等风险管理工作的监督,督促本行落实风险管理政策,推动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完善和有效运行。

### (五) 扎实开展检查与调研, 积极发挥监督效能

- 1、深入开展专项检查。根据监事会2016年工作计划,分别对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经营性投资审批委员会等6个委员会的运作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重点检查了委员会的人员架构、审批流程、履职情况等,并针对存在不足提出整改建议,促使其规范运作。
  - 2、开展异地支行专项调研。二季度,监事会组织本行监事及相关人员深入基层,就 异地支行(禅城支行、三水支行)的经营运作情况开展专项调研,充分了解异地支行管 理现状,并提出了9条管理建议。总行根据监事会的调研情况召集相关部门研究并提出解 决措施,促进相关机构规范运行,强化监督实效。

### (六) 适时提示风险建议, 切实维护本行权益

针对入股帮扶茂名城区联社和电白联社相关事项,提出工作建议。经咨询律师和收集 内外部监事的意见,向董事会办公室发出了《关于建议进一步优化入股帮扶茂名城区联社 和电白联社以及向南商教育基金捐赠议案的函》,建议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两家联 社进行评估,并进一步规范相关操作,增强投资的合法合规性和可操作性,以更好地维护 本行权益。

#### (七) 积极指导内审工作, 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指导内审部门结合本行业务发展状况,切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能。一是结合辖内各项业务风险状况,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指导内审部门按照计划和工作实际开展了涉及票据业务、薪酬管理、关联交易等方面的21项专项审计;开展人员离任离岗审计112人次,有效防控风险、规范经营管理。二是强化问题整改和审计结果的运用,建立起每季度跟进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定期跟踪机制,进一步增强审计工作的有效性。三是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建设,明确了信息科技审计的原则和依据、对象和内容、职责要求、外部审计等,进一步推进审计工作的规范化。

### (八)加强自身组织建设,着力提升履职质效

一是针对1名外部监事和1名职工监事辞职情况,有序推进监事会成员增补及退出工作,确保监事会成员资质、构成、提名选举、退出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定程序和监管有关规定。二是根据省联社工作要求,充实监事会办公室人员,落实职责,为切实做好监事会工作提供组织保障。三是制定了《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记录制度(暂行)》和《监事会及其成员履职档案管理暂行办法》两份制度,进一步完善监督流程,推进监事会工作规范化。四是组织监事参加了2016年宏观经济分析与银行转型发展、银行业监督管理工作学习交流等培训活动,促使监事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和监督水平。

# 14.3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一) 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 2016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认为本行董事会能贯彻落实国家的各项金融政策,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深化战略转型,持续完善本行的风险管理、内控管理、资本管理、信息披露、重大关联交易等,决策程序合规合法,审慎、认真地履行了决策职责。本行全体董事均能严格遵守《公司章程》,按规定参加董事会及下设委员会会议,积极行使表决权,做到勤勉尽职;独立董事能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和建议。

未发现本行董事会及其成员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全体董事 2016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 (二) 监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监事会及其成员 2016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认为本行监事会能贯彻落实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认真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财务

活动、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等进行监督。本行全体监事认真、勤勉地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能按规定参加监事会及下设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行使表决权,提出客观的意见和建议。同时,积极参与监事会组织的监督检查工作,依法合规行使职权,了解和掌握本行的内部运作情况,切实发挥监督制衡作用。

未发现本行监事会及其成员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其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全体监事 2016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 (三) 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6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认为本行高级管理层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经济金融方针政策,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落实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相关决议,有序组织实施年度经营计划,不断规范和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活动,强化资本管理,坚持合规经营,加强业务创新,提升服务水平,促使本行经营效益稳步增长,并能自觉维护全体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本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强化内控管理和风险防范,有效提升本行的综合竞争力。

未发现本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其他损害本行及股 东利益的行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 (四)财务报告真实性情况

本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本行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 2016 年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五)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能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未发现违背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或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六) 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优化内部控制评价机制,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了内部控制管理和全面风险管理水平。

#### (七)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2016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14项议案,已全面落实11项,其他3项正在有序推进中。

# 15. 重要事项

# 15.1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 15.2 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根据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本行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办本行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相关会计咨询业务等,聘期一年。

# 15.3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对本行具有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 15. 重要事项

# 15.1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 15.2 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根据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本行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办本行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相关会计咨询业务等,聘期一年。

# 15.3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对本行具有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 16.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始终坚持"相伴多年,更贴您心"的理念,持续加大"三农"和小微金融服务力度,积极建立绿色金融体系,不断完善服务渠道和社区金融服务体系,大力践行社会责任,促进经济、环境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 (一)提升社区金融服务水平,积极服务社会民生。本行坚持便民服务理念,致力于推动金融惠民,切实提升金融服务水平。报告期间,本行开通微信银行金融服务,为客户提供微信支付、预约排队、小微贷款申请等服务,致力提升微信场景应用便利;与广电网络佛山南海分公司达成战略合作,相互开放双方渠道,共同投入建立便民平台;向罗村孝德先进模范发放"孝德卡",为道德楷模提供优惠便捷的金融服务;创新开业2家金融便利店,提供24小时不间断金融服务;正式上线首台自助发卡机,科技创新服务手段,持续优化客户体验,树立优质服务品牌。
- (二) 热心公益慈善事业,促进和谐社会建设。本行热心参与公益慈善活动,以爱心回馈社会,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报告期间,本行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进万家"宣传教育活动,对金融知识进行大范围、高频次、多点位宣传,持续推进与社会公众的良性互动,进一步提升消费者金融知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成立了一支近 400 人的阳光志愿服务队,与南海区志愿服务队紧密合作,以"参与、互助、奉献、进步"为精神,积极开展各项便民志愿者服务活动;通过"广东南海农商银行奖学基金"向 31 名在高考获得优异成绩的南海学子颁发奖学基金共 15.5 万元,与佛山南海慈善会签订捐赠协议,承诺向"南商教育基金"捐款 500 万元,大力促进南海区教育公益事业发展,被授予"南海区支持教育事业杰出贡献奖"。
- (三)全力扶持小微企业,助力地区经济发展。本行不断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扶持力度,持续强化产品开发力度,提升小微产品服务效能,致力于为小微企业提供更优质的金融服务。报告期内,本行创新推出"政银保险贷"、"政银技改宝"产品,并修订"育鹰宝"、"税银宝"、"理财质押宝"产品操作指引,提高产品可操作性;以南海区融资专项资金为标杆,推动三水、禅城区融资专项资金为我行企业提供辅助,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与佛山传媒集团、佛山电台联合主办《南商营•佛山互联网+特训营》系列公益学习活动,引导本土企业在转型升级中树立 "互联网+"思维,切实加强对地方实体经济的扶持力度;与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福斯医药签署投融易业务合作协议,创新方式方法支持科创企业发展;与南海区国税、区地税共同推出"税银宝",通过褒奖纳税诚信企业营造诚

信纳税氛围,真正实现政府、银行、企业三方共赢。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增速、贷款户数和申贷获得率均符合监管要求,顺利实现"三个不低于"的监管目标。

- (四)推进发展普惠金融,加大金融支农力度。本行持续加大涉农领域的信贷投放力度,积极探索支农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不断提高农村地区金融服务水平。报告期内,本行推出"助农宝"产品,解决农民购买股权的融资难题;当选佛山市农业产业商会副会长单位,与商会在"一二三产业融合助推农业+"上开展合作,搭建起开拓、扶持佛山地区农业产业中小微企业的绿色通道;联合佛山市农业产业商会组建成立佛山市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学校,提升农业产业工人素质,提高农民职业化水平;积极走访佛山地区农业龙头企业、"菜篮子"基地、现代农业园区等涉农企业,加深对佛山农业现状的了解;赞助广东(佛山)首届"农业+旅游"文化节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产销博览会,搭建农业与旅游行业间深度合作的平台,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和农业产业向高端化迈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为 119.36 亿元,涉农贷款增速为 15.41%,涉农贷款增速高于全部贷款平均增速,顺利实现"一个高于"的监管目标。
- (五)建立绿色金融体系,履行环境保护责任。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发展绿色经济、绿色信贷、节能环保的号召,探索建立绿色信贷体系,切实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报告期内,本行启动 15 亿元绿色金融债券发行项目,并制定绿色产业项目管理办法,明确绿色信贷管理组织体系各部门职责,将绿色信贷理念融入信贷流程各环节,积极支持污染防治、清洁交通、清洁能源、生态保护项目建设,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耗能和产能过剩行业的信贷投入,打造绿色环保企业形象,助力绿色金融发展。

# 17. 董事会关于本行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银监发〔2013〕34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7〕7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3 号)、《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行董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16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 1、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规范运作,本行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
- 2、本行 2016 年年度报告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稳健、审慎、客观、 真实、准确、全面的原则,该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符合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本行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
- 3、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8. 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章程》;
- (2)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原件。

# 19. 附件

- (1)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
- (2)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3) 主要分支机构名录。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375 号

#### 审计报告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102 页的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贵行") 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375 号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立鹏

鹏王

中国北京

叶云曜 [

2017年3月10日

葉會中國法理師無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18,173,493,397.76	17,732,606,688.5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	3,763,615,061.16	2,416,627,008.40
拆出资金	7	1,152,803,025.00	2,803,02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2,810,032,200.40	1,398,093,26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869,660,000.00	2,309,465,665.12
应收利息	10	726,212,246.87	540,016,505.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	71,136,057,475.81	66,867,548,713.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	5,964,188,362.18	3,154,613,067.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	22,574,829,887.58	18,140,084,318.3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	26,693,047,543.86	17,478,335,681.29
长期股权投资	15	801,987,257.93	-
投资性房地产	16	48,211,920.20	49,613,127.76
固定资产	17	644,088,438.99	720,969,191.70
在建工程	18	51,230,788.32	73,473,094.70
无形资产	19	173,811,291.15	162,824,01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613,817,373.49	486,406,346.45
其他资产	21	702,117,155.10	930,028,931.21
资产总计		156,899,203,425.80	132,463,508,642.95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	8,520,663,284.31	6,344,489,966.34
拆入资金	24	2,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7,915,700,000.00	5,512,900,000.00
吸收存款	26	111,587,411,680.48	101,953,537,056.36
应付职工薪酬	27	149,391,415.53	127,429,509.62
应交税费	28	188,581,906.70	233,415,628.25
应付利息	29	1,550,663,455.27	1,650,041,608.28
应付股利		1,419.28	894.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86,034,040.71	123,774,578.78
应付债券	30	11,349,559,526.05	3,491,706,727.96
其他负债	31	210,498,064.65	511,258,151.67
负债合计		144,058,504,792.98	120,948,554,121.77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32	3,415,819,326.00	3,415,819,326.00
资本公积	33	2,307,149,306.39	2,205,890,149.56
其他综合收益	34	(67,849,564.89)	61,246,831.07
盈余公积	35	1,859,132,469.84	1,431,288,510.68
一般风险准备	36	2,122,264,303.58	1,694,420,344.43
未分配利润	37	3,204,182,791.90	2,706,289,359.44
股东权益合计		12,840,698,632.82	11,514,954,521.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6,899,203,425.80	132,463,508,642.9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年3月10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晨 体 华

李宜心

陈晨华

法定代表人

代行长





张建兰

申蓉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6,472,591,430.22 (2,470,326,246.84)	6,501,617,520.38 (2,448,186,928.41)
利息净收入	38	4,002,265,183.38	4,053,430,591.9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3,303,859.02 (30,784,132.23)	201,949,462.50 (26,318,717.31)
T/+ #7/四人/4/- \		(30,704,132.23)	(20,310,717.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	322,519,726.79	175,630,745.19
投资收益	40	97,934,900.94	53,676,908.08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41	(26,937,820.60)	6,400,225.64
汇兑损益 其他业务收入		19,209,827.64	20,601,231.34
共心业务权人		51,347,511.88	61,714,175.10
营业收入		4,466,339,330.03	4,371,453,877.32
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42	(74,890,933.02)	(150,082,900.82)
业务及管理费	43	(1,371,420,964.50)	(1,279,136,161.66)
资产减值损失	44	(588,346,156.99)	(469,982,593.73)
其他业务成本		(3,469,210.22)	(3,570,686.84)
营业支出		(2,038,127,264.73)	(1,902,772,343.05)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营业利润		2,428,212,065.30	2,468,681,534.2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5 46	214,213,726.44 (7,496,553.79)	105,814,388.70 (35,677,433.94)
利润总额		2,634,929,237.95	2,538,818,489.03
减:所得税费用	47	(495,709,442.20)	(546,575,193.98)
净利润		2,139,219,795.75	1,992,243,295.0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48		
变动损益		(129,096,395.96)	45,669,047.07
综合收益总额		2,010,123,399.79	2,037,912,342.1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7年3月10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宜心

陈晨华

法定代表人

代行长





张建兰

申蓉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及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1,810,047,942.09	9,816,315,377.62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5,5.5,5.5,55
净增加额		3,902,800,000.00	-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及其他金融		, , ,	
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44,348,998.00	1,466,373,186.93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净减少额		-	3,348,468,069.99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68,793,813.87	5,094,300,194.3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225,401.01	372,242,87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90,216,154.97	20,097,699,708.75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05,597,608.48)	(6,241,521,876.48)
净减少额		-	(3,689,135,362.12)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45,873,629.99)	(2,211,100,401.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1,085,957.87)	(811,354,037.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9,839,786.60)	(804,558,089.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3,670,914.93)	(232,002,90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6,067,897.87)	(13,989,672,67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	10,404,148,257.10	6,108,027,034.39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626,838,840.60	76,217,600,722.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29,986.41	10,875,000.00
取得投资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606,319,319.34	1,365,574,173.62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132,419,013.20	846,859.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377,807,159.55	77,594,896,755.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投资联营企业支付的现金		(205,788,231,925.14)	(86,200,670,784.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800,000,000.00)	-
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490,856.94)	(98,155,331.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693,722,782.08)	(86,298,826,116.1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15,915,622.53)	(8,703,929,360.44)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6年	<u>2015年</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应付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16,020,000,000.00	6,3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259,156.83	65,782,679.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21,259,156.83	6,365,782,679.42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785,637,920.21)	(558,952,781.11)
赎回应付债券所支付的现金		(8,080,000,000.00)	(2,800,000,000.00)
发行应付债券所支付的利息		(337,162,104.00)	(24,973,016.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2,800,024.21)	(3,383,925,79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8,459,132.62	2,981,856,882.1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209,827.64	20,601,231.34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2)	1,025,901,594.83	406,555,787.47
加: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912,857,554.96	6,506,301,767.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9(3)	7,938,759,149.79	6,912,857,554.96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7年3月10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宜心

, .... 0

法定代表人



陈晨华

代行长



张建兰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申蓉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卧	11,514,954,521.18		2,010,123,399.79	101,259,156.83	1	•	(785,638,444.98)	1,325,744,111.64	12,840,698,632.82
未分配利润	2,706,289,359.44		2,139,219,795.75	•	(427,843,959.16)	(427,843,959.15)	(785,638,444.98)	497,893,432.46	3,204,182,791.90
一般风险准备	1,694,420,344.43				1	427,843,959.15	1	427,843,959.15	2,122,264,303.58
盈余公积	1,431,288,510.68			•	427,843,959.16	•	r	427,843,959.16	1,859,132,469.84
其他综合收益	61,246,831.07		(129,096,395.96)	•	,	1		(129,096,395.96)	(67,849,564.89)
资本公积	2,205,890,149.56			101,259,156.83	ı	ı	-	101,259,156.83	2,307,149,306.39
股本	3,415,819,326.00		1	•	ı	ı			3,415,819,326.00
州宏				33	35	36	37		
	2016年1月1日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2. 所有者投入资本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对股东分配	上述1至3小计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刊载于第13页至第10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Œ	景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自
		3,105,295,015.00	2,140,107,470.14	15,577,784.00	1,032,839,851.64	1,295,971,685.43	2,380,420,796.13	9,970,212,602.34
		•		45,669,047.07	•		1,992,243,295.05	2,037,912,342.12
ന	33	,	65,782,679.42	1		•	•	65,782,679.42
ന	35	,	•	•	398,448,659.04	•	(398,448,659.04)	•
က	36		1	•	•	398,448,659.00	(398,448,659.00)	•
37	7		1	,		,	(558,953,102.70)	(558,953,102.70)
		310,524,311.00	1	1	,	1	(310,524,311.00)	•
		310,524,311.00	65,782,679.42	45,669,047.07	398,448,659.04	398,448,659.00	325,868,563.31	1,544,741,918.84
		3,415,819,326.00	2,205,890,149.56	61,246,831.07	1,431,288,510.68	1,694,420,344.43	2,706,289,359.44	11,514,954,521.18

刊载于第13页至第10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度(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7年3月10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是 华 外

李宜心

陈晨华

法定代表人

代行长



张建兰

申蓉

申蓉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1 基本情况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在原佛山市南海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南海联社")的基础上整体改制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2011年12月20日本行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佛山监管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1269H344060001。2011年12月21日本行取得由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年4月19日本行取得由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更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07977051383。

本行属银行业。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外汇同业拆借、国际结算业务;办理结汇、售汇业务;办理境内居民个人购汇业务;办理人民币保函业务;办理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银行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6年度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 (2)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月 1日起至 12月 31日止。

##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人民币为本行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除特别注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列示。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 (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中央银行可随时支取的备付金、期限短的存 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 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2) 外币折算

本行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于资产负债 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 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工具

####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行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本行为了 近期内出售或回购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短期获利模式进行管 理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于确认时被本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在下列情况下,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基准作内部管理、评估及汇报;
- 有关的指定可消除或明显减少因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一项嵌入衍生工具,该衍生工具可大幅改变按 原合同规定的现金流量;
- 嵌入衍生工具可以从混合工具中分拆。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符合贷款及应收款项定义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由于持有 意图和能力的改变,不再适合将投资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将其重分类 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计量。

##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指本行持有的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 报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准备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并将其归类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资产;
- 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外的原因,使本行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 非衍生金融资产。这些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等。初始确认后,贷款和应 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

除上述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外,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 3(18)(a))。

## (b)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在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行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i)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ii)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iii)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iv)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v)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 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vi)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 贷款及应收款项

本行按下述原则采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

#### 个别方式

本行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出现减值,则将该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按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有抵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会扣除取得和出售抵押物的费用,无论该抵押物是否将被收回。

#### 组合方式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和应收款项包括已以个别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没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和应收款项。以组合方式评估时,贷款和应收款项将根据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类及进行减值测试。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虽无法辨认其中的单笔贷款或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在减少,但根据已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以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客户贷款和垫款,本行采用滚动率方法评估组合的减值损失。该方法利用对违约概率和历史损失经验的统计分析计算减值损失,并根据可以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资料进行调整。

对于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本行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 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并以组合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

组合方式评估考虑的因素包括: (i)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经验; (ii)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时间; (iii) 当前经济和信用环境以及本行基于历史经验对目前环境下固有损失的判断。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时间由管理层根据本行的历史经验确定。在 损失被识别前,本行将须按个别方式评估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按照类似风险特 征组成金融资产组合,按组合方式确认其减值损失是一种过渡步骤。

组合方式评估涵盖了于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有待日后才能个别确认已出现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当可根据客观证据对金融资产组合中的单项资产确定减值损失时,该项资产将会从按组合方式评估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剔除。

#### 减值转回和贷款核销

贷款及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将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本行已经进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后,贷款仍然不可收回时,本 行将决定核销贷款及冲销相应的损失准备。如在期后本行收回已核销的贷款 金额,则收回金额冲减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

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行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行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 (c)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 金融资产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某项金融资产(或某项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某组相 类似的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将被终止确认: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本行已转移几乎所有与该金融资产有关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但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当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本行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金融负债

当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取消或到期时,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才能终止确认。当一项金融负债被同一个债务人以另一项负债所取代,且新的金融负债的条款与原负债实质上显著不同,或对当前负债的条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则该替代或修改事项将作为原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以及一项新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处理。两者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d)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e)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行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 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行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 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 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 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f)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行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 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行除接受股东投入的实收股本外,无其他对外发行的权益工具。

#### (4)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行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 3(8))。

本行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行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行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行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行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行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行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 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行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 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附注3(11)的原则计提减值准备。

## (5) 投资性房地产

本行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 本行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1))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行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40 - 70 年	0%	1.4% - 2.5%

## (6)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行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1)) 在资产负债表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去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1)) 在资产负债表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行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价值之间的 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行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 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 3(8)),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 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4.85%
机器设备	5 - 10年	0%	10% - 20%
电子设备	3-5年	0%	20% - 33.33%
交通工具及其他	3-5年	0%	20% - 33.33%

本行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1))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行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参见附注 3(8))。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 - 70 年
软件	5年

本行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 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 产。

## (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行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下同)划分为持有待售。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 该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本行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
- 本行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行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 3(12)) 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 3(12)) 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不再计提折旧或摊销,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停止权益法核算。

#### (9)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行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入账价值是取得日之相关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与该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低者。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初始确认及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本行抵债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 3(11)。

##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如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1) 非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确定下列非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抵债资产等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行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本行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本行对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本行的非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会转回。

## (12)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行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行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使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13) 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a)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b)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4) 职工薪酬

#### (a) 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以及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行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另外,本行职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基础上参加本行依据 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年金计划,本行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 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c) 辞退福利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行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行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 (15)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 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行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行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 (16)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本行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行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3(15))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17) 受托业务

本行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行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 本行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该等资产 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本行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行提供资金("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行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委托贷款")。由于本行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 (18)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行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价值与其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到期日金额之间差异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会在考虑金融工具(如提前还款权、类似期权等)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

已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将由于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而收取的初始收入或承诺费进行递延,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如本行在贷款承诺期满时还没有发放贷款,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19) 所得税

除因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税法规定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期间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 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 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 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 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0)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 (2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行的关联方。本行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行的母公司;
- (b) 本行的子公司;
- (c) 与本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行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行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行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行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行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行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k) 本行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22) 分部报告

本行的经营分部的确定以内部报告为基础,本行主要经营决策者根据对该内部报告的定期评价向分部分配资源并评价分部业绩。本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综合考虑管理层进行组织管理涉及的产品和服务、地理区域、监管环境等各种因素,对满足条件的经营分部进行加总,单独披露满足量化界限的经营分部。

本行对每一分部项目计量的目的,主要是为了主要经营决策者向分部分配资源和评价分部业绩。本行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行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2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行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行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 56 载有关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涉及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它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a) 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 损失

本行定期审阅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 类投资以评估其是否出现减值损失,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 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单项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 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 据、显示相关金融资产组合中债务人的还款状况出现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 据,或国家或地区经济状况发生变化引起组合内资产违约等事项。

个别方式评估的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金额为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净减少额。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上述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与该金融资产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的判断进行调整。管理层定期审阅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小估计损失与实际损失之间的差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投资公允价值大幅或持续下跌。在确定公允价值是否出现大幅或持续下跌时需要进行判断。在进行判断时,本行会考虑历史市场波动记录、发行人的信用情况、财务状况及所属行业表现等因素。

#### (b)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没有可观察市场价格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 法及其他估值模型,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的假设及输入变量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信用点差和汇率。当使用折现现金流模型时,现金流量是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折现率是资产负债表日在市场上拥有相似条款及条件的金融工具的当前利率。当使用其他定价模型时,输入参数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可观察市场数据。

本行定期审阅估值模型中采用的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 (c)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分类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在评价某项金融资产是否符合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条件时,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本行对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某项投资至到期日的判断发生变化,可能会导致该项投资所属的整个投资组合会重新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d)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本行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行定期根据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本行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e)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定期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由于本行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且不能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因此,本行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经营能够取得的收入、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行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收入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f) 折旧和摊销

本行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 (如有) 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行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确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行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g) 对投资对象控制程度的判断

控制,是指本行拥有对该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行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行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

本行按照上述控制要素判断本行是否控制有关非保本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本行管理或投资非保本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行主要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本行在该类结构化主体中的整体经济利益占比都不重大。同时根据法律和监管法规的规定,对于这些结构化主体,决策者的发起、销售和管理行为需在投资协议中受到严格限制。因此,本行认为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有关本行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参见附注 58。

#### 4 税项

#### (1) 本行在中国境内的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016年5月1日前,按应纳税营业收入的3%或5%计缴营
134 /	业税 (i)。
增值税	金融服务收入按照 3%的征收率简易计算缴纳增值税,其他
房产税	应税收入按相应增值税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ii)。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缴
历化	纳;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及增值税的7%缴纳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及增值税的 3%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及增值税的 2%缴纳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缴纳

- (i) 根据财税 [2016] 83 号规定, "对法人机构所在地在县 (含县级市、区、旗)及县以下地区的农村商业银行的金融保险业收入减按 3%的税率征收营业税"政策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 (ii) 2016 年 5 月 1 日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 36 号文,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税 [2016] 46 号规定,对法人机构在县 (含县级市、区、旗) 及县以下地区的农村商业银行提供金融服务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 (2) 所得税

本行的法定税率为 25%, 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 (2015年: 25%)。

#### 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u>2016年</u>	2015年
现金		876,933,975.04	865,499,124.1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i)	14,802,572,958.03	14,626,216,914.35
- 超额存款准备金	(ii)	2,430,225,516.02	2,077,673,557.80
- 财政性存款	(iii)	60,682,000.00	156,114,000.00
- 其他款项	(iv)	3,078,948.67	7,103,092.28
小计		17,296,559,422.72	16,867,107,564.43
合计		18,173,493,397.76	17,732,606,688.57

(i) 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行的日常业务运作,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汇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具体缴存比例为:

	<u>2016年</u>	<u>2015年</u>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13.5%	15.0%
外币存款缴存比率	5.0%	5.0%

- (ii)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 (iii) 存放央行财政性存款为本行代理中央国库或地方国库的财政性存款事宜,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按 100%比例缴存的款项,该款项不计付利息,也不得随意支取,本行不将其计入现金等价物。
- (iv)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为本行存放于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用于粤港票据交换的清算款项。

## 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境内银行同业	3,633,081,323.86	2,281,154,634.55
境外银行同业	130,533,737.30	135,472,373.85
合计	3,763,615,061.16	2,416,627,008.40

#### 7 拆出资金

##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境内银行同业		5,606,050.00	5,606,050.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150,000,000.00	-
减:减值准备	22	(2,803,025.00)	(2,803,025.00)
账面价值	=	1,152,803,025.00	2,803,025.00

##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非上市境内		
- 中国政府债券	671,860,290.00	-
- 地方政府债券	630,201,160.00	-
- 政策性银行债券	-	273,856,320.00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97,428,600.00	20,320,060.00
- 公司债券	701,639,840.40	602,214,680.00
- 基金	600,000,000.00	-
- 同业存单	108,902,310.00	-
- 资产管理计划	_	501,702,200.00
合计	2,810,032,200.40	1,398,093,260.00

上述投资为交易性债券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基金和同业存单,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 按买入返售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债券		
- 中国政府债券	362,000,000.00	-
- 政策性银行债券	474,660,000.00	118,609,547.95
- 企业债券	33,000,000.00	1,040,856,117.17
小计	869,660,000.00	1,159,465,665.12
受益权 (i)		1,150,000,000.00
合计	869,660,000.00	2,309,465,665.12

(i)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没有持有以受益权作为担保物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受益权主要为本行购买的由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信托投资计划受益权和委托资产管理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受益权。

##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境内银行同业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96,100,000.00	1,654,337,704.92
合计	373,560,000.00	655,127,960.20
디니	869,660,000.00	2,309,465,665.12

## 10 应收利息

## 按产生应收利息的金融资产类别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3,041,812.28	126,314,778.86
投资	573,507,771.89	408,799,916.48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39,338,079.67	879,552.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4,583.03	4,022,257.97
合计	726,212,246.87	540,016,505.76

上述应收利息账龄均在1年以内,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 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 按贷款和垫款性质分析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对公贷款和垫款		42,820,594,908.91	42,897,142,836.05
个人住房贷款 其他个人贷款		9,595,598,054.97 8,305,029,138.15	8,998,669,538.37 7,562,529,882.54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900,627,193.12	16,561,199,420.91
票据贴现		12,995,925,871.98	9,701,928,153.54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717,147,974.01	69,160,270,410.5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2		
- 按个别评估方式 - 按组合评估方式		(682,321,301.33)	(413,518,184.06)
- 政组日代旧刀工		(1,898,769,196.87)	(1,879,203,512.46)
贷款损失准备		(2,581,090,498.20)	(2,292,721,696.52)
账面价值		71,136,057,475.81	66,867,548,713.98

## (2) 按担保方式分析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质押贷款		2,916,962,348.77	2,297,855,176.96
抵押贷款		48,034,836,688.55	48,467,607,722.13
保证贷款		9,082,791,490.87	8,264,501,400.67
信用贷款		686,631,573.84	428,377,957.20
票据贴现		12,995,925,871.98	9,701,928,153.54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717,147,974.01	69,160,270,410.5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2		
- 按个别评估方式		(682,321,301.33)	(413,518,184.06)
- 按组合评估方式		(1,898,769,196.87)	(1,879,203,512.46)
贷款损失准备		(2,581,090,498.20)	(2,292,721,696.52)
账面价值		71,136,057,475.81	66,867,548,713.98

## (3) 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附注	2016年		2015年	
		贷款总额	占比	贷款总额	占比
对公贷款和垫款			%		%
- 制造业		18,560,663,817.95	25%	17,715,334,620.35	26%
- 房地产业		10,082,427,160.91	14%	10,383,577,335.15	15%
- 批发和零售业		4,755,314,456.99	6%	4,901,380,148.25	7%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20,675,636.25	5%	2,449,039,357.20	3%
- 建筑业		2,009,780,001.87	3%	2,550,403,184.48	4%
- 住宿和餐饮业		983,303,829.47	1%	1,858,357,360.81	3%
- 教育					3% 1%
-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		553,472,041.40	1%	416,756,990.66	170
社会组织		533,929,605.11	1%	643,091,067.55	1%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2,502,626.02	0%	998,000,364.93	1%
- 其他		1,498,525,732.94	2%	981,202,406.67	1%
对公贷款和垫款总额		42.820.594.908.91	58%	42,897,142,836.05	62%
个人贷款和垫款总额		17,900,627,193.12	24%	16,561,199,420.91	24%
小计		60,721,222,102.03	82%	59,458,342,256.96	86%
票据贴现		12,995,925,871.98	18%	9,701,928,153.54	14%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717,147,974.01	100%	69,160,270,410.50	1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2				
- 按个别评估方式		(682,321,301.33)		(413,518,184.06)	
- 按组合评估方式		(1,898,769,196.87)		(1,879,203,512.46)	
贷款损失准备		(2,581,090,498.20)		(2,292,721,696.52)	
账面价值		71,136,057,475.81		66,867,548,713.98	

## (4) 已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及逾期期限分析

			2016年		
	逾期1天	逾期 90 天	逾期1年		
	至90天	至1年	至3年	逾期3年	
	(含 90 天)	<u>(含1年)</u>	(含3年)	以上	<u>合计</u>
质押贷款	-	5,950,000.00	3,903,370.17	-	9,853,370.17
抵押贷款	414,069,372.87	341,750,383.56	815,606,094.69	220,450.54	1,571,646,301.66
保证贷款	41,329,462.34	64,538,634.38	65,172,083.76	-	171,040,180.48
信用贷款	161,194.19	-	189,100.00	-	350,294.19
合计	455,560,029.40	412,239,017.94	884,870,648.62	220,450.54	1,752,890,146.50

			2015年		
	逾期1天	逾期 90 天	逾期1年		
	至90天	至1年	至3年	逾期3年	
	(含 90 天)	<u>(含 1 年)</u>	(含3年)	以上	合计
质押贷款	5,133,574.67	-	8,016,474.45	-	13,150,049.12
抵押贷款	607,248,740.50	706,023,972.62	507,627,131.26	2,983,640.82	1,823,883,485.20
保证贷款	64,296,052.40	85,045,664.13	46,086,025.87	-	195,427,742.40
信用贷款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676,878,367.57	791,069,636.75	561,729,631.58	2,983,640.82	2,032,661,276.72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客户在本行的全部贷款。

### (5) 贷款和垫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2016年					
	按组合评估	已减值贷款	次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	
	方式计提	按组合评估	按个别评估		垫款占贷款和	
	减值准备的	方式计提	方式计提		垫款总额的	
	贷款和垫款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总额	百分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2,373,250,540.20	181,710,580.50	1,162,186,853.31	73,717,147,974.01	1.82	
贷款减值准备	(1,764,334,024.82)	(134,435,172.05)	(682,321,301.33)	(2,581,090,498.2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70,608,916,515.38	47,275,408.45	479,865,551.98	71,136,057,475.81		
			2015年			
	按组合评估	已减值贷款	次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	
	方式计提	按组合评估	按个别评估		垫款占贷款和	
	减值准备的	方式计提	方式计提		垫款总额的	
	贷款和垫款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总额	百分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7,976,079,727.14	238,432,577.50	945,758,105.86	69,160,270,410.50	1.71	
贷款减值准备	(1,694,741,179.39)	(184,462,333.07)	(413,518,184.06)	(2,292,721,696.5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66,281,338,547.75	53,970,244.43	532,239,921.80	66,867,548,713.98		

本行按照附注 3(3)(b) 所述的会计政策对发放贷款和垫款进行减值测试及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评估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为账面余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差额。可用于偿还贷款的现金来源主要包括:

- (i) 债务人的经营现金流量;
- (ii) 保证人或其他代偿人的经营现金流量;
- (iii) 债务人明确的再融资资金流入;

- (iv) 贷款担保物和抵债资产处置;抵债资产和担保物估值的依据包括具有国际声誉的境外评估师的评估估值、境内合法成立并具有相应资格的中介机构的评估估值、银行根据市场价值和预计可变现价值的评估估值。对抵债资产和担保物的处置变现参照产权情况、市场价格、担保物账面净值、折旧损耗、处置的难易程度、处置费用等因素合理确定其处置价值;
- (v) 将贷款于二级市场出售。

本行按下述组合评估方式对个人贷款及分类为正常类和关注类的企业贷款和票据贴现进行减值测试:

- 对于个人贷款,本行使用迁徙率方法进行组合评估方式减值测试。此方法对违约概率的历史趋势以及后继损失金额进行统计分析。
- 对于分类为正常类和关注类的企业贷款和票据贴现,本行按照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进行分组,当运用组合评估方式测试贷款减值损失时,本行考虑下列因素:
  - (i) 采用过往年度的贷款迁徙率进行统计分析;
  - (ii) 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相适应,从出现减值到该减值被识别所需时间,该时间不少于12个月;
  - (iii) 本行管理层就未在以往的历史经验中反映的当前国内及国际的经济和信用 环境对贷款固有损失影响的判断,包括对监管环境因素的考虑。

#### (6)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按组合评估 _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方式计提的	按组合	按个别	
	减值准备	评估方式	评估方式	<u>合计</u>
年初余额	1,694,741,179.39	184,462,333.07	413,518,184.06	2,292,721,696.52
本年计提	69,592,845.43	21,205,118.33	446,290,882.90	537,088,846.66
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	(460,264.00)	(460,264.00)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	-	13,101,359.70	113,603,528.86	126,704,888.56
本年核销	-	(84,333,639.05)	(290,967,421.32)	(375,301,060.37)
其他			336,390.83	336,390.83
年末余额	1,764,334,024.82	134,435,172.05	682,321,301.33	2,581,090,498.20

	2015	年	
按组合评估	已减值贷款和垫	款的减值准备	
方式计提的	按组合	按个别	
减值准备	评估方式	评估方式	<u>合计</u>
1,631,425,301.24	104,196,236.77	321,593,760.25	2,057,215,298.26
63,315,878.15	105,355,515.23	276,319,092.38	444,990,485.76
-	-	(513,767.89)	(513,767.89)
-	740,231.00	11,324,787.50	12,065,018.50
-	(25,829,649.93)	(195,513,597.04)	(221,343,246.97)
	<u>-</u> -	307,908.86	307,908.86
1,694,741,179.39	184,462,333.07	413,518,184.06	2,292,721,696.52
	方式计提的 减值准备 1,631,425,301.24 63,315,878.15 - - - -	按组合评估 方式计提的 按组合 减值准备 评估方式  1,631,425,301.24 104,196,236.77 63,315,878.15 105,355,515.23 740,231.00 - (25,829,649.93)	方式计提的 減值准备     按组合 评估方式     按个别 评估方式       1,631,425,301.24     104,196,236.77     321,593,760.25       63,315,878.15     105,355,515.23     276,319,092.38       -     -     (513,767.89)       -     740,231.00     11,324,787.50       -     (25,829,649.93)     (195,513,597.04)       -     -     307,908.86

# (7)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已减值及已逾期未减值企业贷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如下:

已减值企业贷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108,553,597.43	756,022,923.43
其他资产	7,601,413.65	53,793,463.20
合计	1,116,155,011.08	809,816,386.63
已逾期未减值企业贷款担保物于资产	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u>2016年</u>	<u>2015年</u>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230,968,563.53	520,848,935.38
其他资产		1,718,833.26
合计	230,968,563.53	522,567,768.64

2016年

2015年

上述担保物的公允价值为本行根据担保物处置经验和目前市场状况,在可以取得的最新外部评估估值的基础上进行调整而确定。担保物主要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动产设备、有价单证等。

### 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注	2016年	<u>2015年</u>
债券投资 境内非上市 - 中国政府债券 - 地方政府债券		1,082,806,410.00 169,638,450.00	1,143,215,994.39
- 政策性银行债券 - 公司债券 债券投资小计		1,162,003,500.00 1,156,138,538.20 3,570,586,898.20	472,691,229.63 1,025,483,529.29 2,641,390,753.31
基金 同业存单 非上市股权投资	(i)	2,048,800,000.00 49,824,650.00 294,976,813.98	218,245,500.00 294,976,813.98
合计		5,964,188,362.18	3,154,613,067.29

(i) 非上市的可供出售股权投资不存在活跃的市场,没有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难以可 靠计量。该等可供出售股权投资以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列示。

于 2016年 12月 31日,本行所持有的上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需计提减值 (2015年:无)。

# 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注/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债券投资 境内非上市			
- 中国政府债券 - 地方政府债券		10,068,577,223.55 6,806,204,321.49	7,518,114,981.57 3,094,009,511.67
- 政策性银行债券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510,162,511.77	3,030,433,618.78
债券		250,000,000.00	350,000,000.00
- 资产支持证券		879,032,414.91	1,178,364,198.20
- 公司债券		2,119,773,812.95	2,036,119,195.86
债券投资小计		22,633,750,284.67	17,207,041,506.08
同业存单			997,339,000.00
小计		22,633,750,284.67	18,204,380,506.08
减值准备	(i) / 22	(58,920,397.09)	(64,296,187.71)
合计		22,574,829,887.58	18,140,084,318.37
(i)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年初余额		64,296,187.71	112,048,219.78
本年转回		(5,375,790.62)	(47,752,032.07)
年末余额		58,920,397.09	64,296,187.71

(ii)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提前处置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类债券资产共计 1亿元,占持有至到期投资出售前总额的 0.44%。

# 14 应收款项类投资

####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境内非上市			
- 次级债券		868,520,073.21	579,904,084.62
- 理财产品		7,254,879,921.20	3,981,340,093.93
- 信托投资及资产管理计划		18,640,275,725.86	12,937,691,502.74
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		26,763,675,720.27	17,498,935,681.29
应收款项类减值准备	22	(70,628,176.41)	(20,600,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额	:	26,693,047,543.86	17,478,335,681.29

# 15 长期股权投资

(1) 本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佛山海晟金融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2,000,000,000元	40%	融资租赁

(2) 下表列示了本行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 权益法调整至本行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u>2016年</u>	<u>2015年</u>
主营业务收入	84,542,231.72	-
净利润	4,968,144.82	-
总资产	6,302,331,996.73	-
总负债	(4,297,363,851.91)	
净资产	2,004,968,144.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01,987,257.93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801,987,257.93	

# 16 投资性房地产

成本	土地使用权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70,133,199.99
2015年 12月 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70,133,199.99
2016年12月31日	70,133,199.99
累计摊销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9,086,204.22) (1,401,207.56)
2015年 12月 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487,411.78) (1,401,207.56)
2016年12月31日	(21,888,619.34)
减值准备 (附注 22)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处置转销	(32,660.45)
2015年 12月 31日 本年计提 处置转销	(32,660.45)
2016年12月31日	(32,660.45)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48,211,920.20
2015年12月31日	49,613,127.76

### 1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交通工具及其他	<u>合计</u>
成本					
2015年1月1日	1,695,324,309.30	179,929,143.01	135,793,011.08	86,596,177.28	2,097,642,640.67
本年购置	1,305,388.94	13,094,995.56	4,453,410.37	1,671,362.84	20,525,157.71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11,771,332.93	567,892.20	12,339,225.13
本年减少	(654,088.20)	(6,312,063.24)	(691,709.97)	(3,381,357.75)	(11,039,219.16)
2015年12月31日	1,695,975,610.04	186,712,075.33	151,326,044.41	85,454,074.57	2,119,467,804.35
本年购置	-	28,160,538.60	6,153,842.82	2,187,861.67	36,502,243.09
在建工程转入	23,703,789.62	-	3,769,955.20	4,770,578.56	32,244,323.38
本年减少	(48,641,378.12)	(329,390.00)	(1,254,972.93)	(2,010,318.33)	(52,236,059.38)
2016年12月31日	1,671,038,021.54	214,543,223.93	159,994,869.50	90,402,196.47	2,135,978,311.44
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	(970,914,830.72)	(131,684,770.65)	(97,725,229.93)	(70,578,061.10)	(1,270,902,892.40)
本年计提折旧	(91,591,238.03)	(16,780,803.10)	(10,709,406.03)	(6,248,440.80)	(125,329,887.96)
折旧冲销	623,969.98	6,312,063.24	681,717.18	3,390,752.04	11,008,502.44
2015年12月31日	(1,061,882,098.77)	(142,153,510.51)	(107,752,918.78)	(73,435,749.86)	(1,385,224,277.92)
本年计提折旧	(86,152,418.91)	(20,736,513.75)	(12,513,059.56)	(5,438,929.08)	(124,840,921.30)
折旧冲销	27,871,934.33	326,477.27	1,240,931.57	2,010,318.33	31,449,661.50
2016年12月31日	(1,120,162,583.35)	(162,563,546.99)	(119,025,046.77)	(76,864,360.61)	(1,478,615,537.72)
减值准备 (附注 22)					
2015年1月1日	(13,275,170.68)	_	_	_	(13,275,170.68)
本年计提	-	_	_	_	,,
处置转销	835.95	-	-	-	835.95
2015年12月31日	(13,274,334.73)			_	(13,274,334.73)
本年计提	-	-	_	-	_
处置转销					
2016年12月31日	(13,274,334.73)	_			(13,274,334.73)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537,601,103.46	51,979,676.94	40,969,822.73	13,537,835.86	644,088,438.99
2015年12月31日	620,819,176.54	44,558,564.82	43,573,125.63	12,018,324.71	720,969,191.70

(i)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有账面价值人民币 6,096,560.07 元 (2015 年:人民币 9,583,449.80 元) 的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中。本行管理层认为本行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

(ii)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产的可收回金额作出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该部分房产减值约为人民币 13,274,334.73 元 (2015 年:人民币 13,274,334.73 元)。估计可收回金额是以同地段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作为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18 在建工程

_	
	<i>7</i> $\Lambda$
IJ	$\sim$
,-,	٠,

2015年1月1日余额	41,736,874.73
本年增加	65,718,030.75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12,339,225.13)
本年其他减少	(21,642,585.65)
2015年 12月 31日余额	73,473,094.70
本年增加	67,603,029.74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32,244,323.38)
本年其他减少	(57,601,012.74)
2016年 12月 31日余额	51,230,788.32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51,230,788.32
2015年12月31日	73,473,094.70

# 19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u>合计</u>
成本			
2015年1月1日	229,067,125.77	-	229,067,125.77
本年增加		2,140,000.00	2,140,000.00
2015年12月31日	229,067,125.77	2,140,000.00	231,207,125.77
本年增加	31,932,085.33	2,535,000.00	34,467,085.33
2016年12月31日	260,999,211.10	4,675,000.00	265,674,211.10
累计摊销			
2015年1月1日	(60,937,911.23)	-	(60,937,911.23)
本年增加	(4,978,419.48)	(71,333.34)	(5,049,752.82)
2015年12月31日	(65,916,330.71)	(71,333.34)	(65,987,664.05)
本年增加	(22,756,061.53)	(723,750.00)	(23,479,811.53)
2016年12月31日	(88,672,392.24)	(795,083.34)	(89,467,475.58)
减值准备 (附注 22)			
2015年1月1日	(1,226,102.00)	-	(1,226,102.00)
本年增加	(1,169,342.37)		(1,169,342.3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395,444.37)	- -	(2,395,444.37)
2016年12月31日	(2,395,444.37)	<u>-</u>	(2,395,444.37)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169,931,374.49	3,879,916.66	173,811,291.15
2015年12月31日	160,755,350.69	2,068,666.66	162,824,017.35

(i)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作出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该部分无形资产减值约为人民币 2,395,444.37 元 (2015 年:人民币 2,395,444.37 元)。估计可收回金额是以同地段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作为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 (1) 按性质分析

				2016年		
		可抵扣	递延	应纳税	递延	递延
	注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负债	税项净额
贷款、垫款、应收款项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į					
减值准备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		2,177,582,102.28	544,395,525.57	-	-	544,395,525.57
收入		74,202,324.88	18,550,581.22	-	-	18,550,581.22
应付职工薪酬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		33,336,245.32	8,334,061.33	-	-	8,334,061.33
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ii)	58,920,396.96	14,730,099.24	-	-	14,730,099.24
抵债资产评估增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ii)	-	-	(344,136,162.84)	(86,034,040.71)	(86,034,040.71)
变动		105,879,227.12	26,469,806.78	-	-	26,469,806.78
其他		5,349,197.40	1,337,299.35			1,337,299.35
合计		2,455,269,493.96	613,817,373.49	(344,136,162.84)	(86,034,040.71)	527,783,332.78
				2015年		
				2015 年 应纳税		
	注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贷款、垫款、应收款项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应纳税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减值准备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				应纳税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减值准备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 收入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税项净额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减值准备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 收入 应付职工薪酬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		暂时性差异 1,764,983,435.24	所得税资产 441,245,858.81	应纳税		税项净额 441,245,858.81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减值准备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 收入 应付职工薪酬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 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暂时性差异 1,764,983,435.24 68,287,479.20	所得税资产 441,245,858.81 17,071,869.80	应纳税		税项净额 441,245,858.81 17,071,869.80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减值准备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 收入 应付职工薪酬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 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抵债资产评估增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Į	<u>暂时性差异</u> 1,764,983,435.24 68,287,479.20 40,434,208.28	所得税资产 441,245,858.81 17,071,869.80 10,108,552.07	应纳税		税项净额 441,245,858.81 17,071,869.80 10,108,552.07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减值准备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 收入 应付职工薪酬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 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抵债资产评估增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变动	į	<u>暂时性差异</u> 1,764,983,435.24 68,287,479.20 40,434,208.28	所得税资产 441,245,858.81 17,071,869.80 10,108,552.07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 - - - -	所得税负债 - - - -	税项净额 441,245,858.81 17,071,869.80 10,108,552.07 16,074,046.89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减值准备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 收入 应付职工薪酬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 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抵债资产评估增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į	<u>暂时性差异</u> 1,764,983,435.24 68,287,479.20 40,434,208.28	所得税资产 441,245,858.81 17,071,869.80 10,108,552.07	应纳税 <u>暂时性差异</u> - - - - (401,911,193.68)	所得税负债 - - - (100,477,798.42)	税项净额 441,245,858.81 17,071,869.80 10,108,552.07 16,074,046.89 (100,477,798.42)
类投资和其他资产 减值准备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 收入 应付职工薪酬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 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抵债资产评估增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变动	į	暂时性差异 1,764,983,435.24 68,287,479.20 40,434,208.28 64,296,187.60	所得税资产 441,245,858.81 17,071,869.80 10,108,552.07 16,074,046.89	应纳税 <u>暂时性差异</u> - - - - (401,911,193.68)	所得税负债 - - - (100,477,798.42)	税项净额 441,245,858.81 17,071,869.80 10,108,552.07 16,074,046.89 (100,477,798.42) (23,296,780.36)

- (i) 上述递延税项资产为本行管理层估计未来能为本行带来税务利益的有关税前会计利 润与应纳税所得额的差异的税务影响。本行管理层在作出估计时依据谨慎性原则考 虑了现行税收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实际情况。
- (ii) 根据财税 1997 77 号《关于企业资产评估增值有关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相关文件精神,本行在2011年增资扩股进行清产核资时,对发生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抵债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评估增减值,分别按照预计使用年度适用税率确认相应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2016	年	
	年初余额	于利润表确认	于权益中确认	年末余额
贷款、垫款、应收款项类				
投资和其他减值准备	441,245,858.81	103,149,666.76	-	544,395,525.57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收入	17,071,869.80	1,478,711.42	-	18,550,581.22
应付职工薪酬	10,108,552.07	(1,774,490.74)	-	8,334,061.33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16,074,046.89	(1,343,947.65)	-	14,730,099.24
抵债资产评估增值	(100,477,798.42)	14,443,757.71	-	(86,034,040.71)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3,296,780.36)	6,734,455.15	43,032,131.99	26,469,806.78
其他	1,906,018.88	(568,719.53)		1,337,299.35
合计	362,631,767.67	122,119,433.12	43,032,131.99	527,783,332.78
		2015	年	
	年初余额	于利润表确认	于权益中确认	年末余额
贷款、垫款、应收款项类				
投资和其他减值准备	385,091,682.93	56,154,175.88	-	441,245,858.81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收入	18,702,187.50	(1,630,317.70)	-	17,071,869.80
应付职工薪酬	11,402,428.72	(1,293,876.65)	-	10,108,552.07
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8,012,054.94	(11,938,008.05)	-	16,074,046.89
抵债资产评估增值	(112,490,819.35)	12,013,020.93	-	(100,477,798.4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473,708.27)	(1,600,056.40)	(15,223,015.69)	(23,296,780.36)
其他	2,555,911.37	(649,892.49)		1,906,018.88
合计	326,799,737.84	51,055,045.52	(15,223,015.69)	362,631,767.67

# 21 其他资产

	注/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长期待摊费用			
-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8,593,650.34	26,643,150.63
- 自有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5,656,783.70	46,104,395.48
-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18,732,857.55	19,441,777.38
抵债资产	(i)	861,891,969.05	1,262,222,899.06
其他应收款		40,372,604.44	19,749,482.22
总额		1,025,247,865.08	1,374,161,704.77
减:减值准备	22	(323,130,709.98)	(444,132,773.56)
账面价值		702,117,155.10	930,028,931.21
(i) 抵债资产 按抵债资产种类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房屋及建筑物		170,218,050.00	570,414,360.01
土地		691,673,919.05	691,673,919.05
其他		-	134,620.00
总额		861,891,969.05	1,262,222,899.06
减:减值准备		(317,164,879.76)	(439,396,077.26)
账面价值		544,727,089.29	822,826,821.80
278,370,000.00元)。		₹市 400,330,930.01 元	
本行计划在未来期间通过	过拍卖、竞价	和转让等方式对截至 20%	16 年 12 月 31 日的抵

债资产进行处置。

					2016年			
	世紀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折现回拨	本年转销 (i)	其他变化	年末余额
减值资产项目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2,292,721,696.52	537,088,846.66		(460,264.00)	(248,596,171.81)	336,390.83	2,581,090,498.20
抵债资产	21	439,396,077.26	•	(122,231,197.50)	•		,	317,164,879.7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	64,296,187.71	•	(5,375,790.62)	1		•	58,920,397.0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	20,600,000.00	50,028,176.41		•		•	70,628,176.41
固定资产	17	13,274,334.73	•		,	•	,	13,274,334.73
其他应收款	21	4,736,696.30	2,843,974.66	(1,614,840.74)	1		•	5,965,830.22
拆出资金	7	2,803,025.00			•		•	2,803,025.00
无形资产	19	2,395,444.37	•		1		•	2,395,444.37
投资性房地产	16	32,660.45	•	•	1	•	•	32,660.45
部		2,840,256,122.34	589,960,997.73	(129,221,828.86)	(460,264.00)	(248,596,171.81)	336,390.83	3,052,275,246.23
					2015年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折现回拨	本年转销 (i)	其他变化	年末余额
减值资产项目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2,057,215,298.26	444,990,485.76		(513,767.89)	(209,278,228.47)	307,908.86	2,292,721,696.52
抵债资产	21	508,988,577.26	•	(69,592,500.00)			•	439,396,077.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	112,048,219.78	•	(47,752,032.07)	,		•	64,296,187.71
应收款项类投资	41	•	20,600,000.00		•		•	20,600,000.00
固定资产	17	13,275,170.68	,	(835.95)	•		•	13,274,334.73
其他应收款	21	1,513,930.70	3,670,565.11	(447,799.51)			•	4,736,696.30
拆出资金	7	2,803,025.00			•		•	2,803,025.00
无形资产	19	1,226,102.00	1,169,342.37		,		•	2,395,444.37
投资性房地产	16	32,660.45	•		•	'		32,660.45
合计		2,697,102,984.13	470,430,393.24	(117,793,167.53)	(513,767.89)	(209,278,228.47)	307,908.86	2,840,256,122.34

(i) 本年转销中包含了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的减值准备影响数。

$\sim$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	

#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按机构	]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境内银	<b>段行同业</b>	8,509,270,231.08	6,336,232,150.13
	境内其	其他金融机构	11,393,053.23	8,257,816.21
	合计		8,520,663,284.31	6,344,489,966.34
24	拆入资	5金		
	按机构	习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2016年	<u>2015年</u>
	境内银	<b>设行同业</b>	2,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5	卖出回	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卖出回购的金融资产类别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债券		
		- 中国政府债券	6,136,000,000.00	4,571,900,000.00
		- 地方政府债券	300,000,000.00	-
		- 政策性银行债券	1,479,700,000.00	941,000,000.00
		合计	7,915,700,000.00	5,512,900,000.00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境内银行同业	7,915,700,000.00	5,512,900,000.00

# 26 吸收存款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活期存款			
- 对公客户		27,501,447,282.92	26,660,496,543.23
- 个人客户		27,121,925,059.44	23,715,065,366.48
小计		54,623,372,342.36	50,375,561,909.71
定期存款 (含通知存款)	(i)		
- 对公客户		11,500,005,565.50	8,595,081,797.40
- 个人客户		45,047,497,228.02	42,557,942,690.51
小计		56,547,502,793.52	51,153,024,487.91
保证金存款	(ii)	391,707,119.01	373,459,926.11
应解汇款		24,829,425.59	51,490,732.63
合计		111,587,411,680.48	101,953,537,056.36

# 以上客户存款中包括:

(i) 定期存款包括通知存款与结构性存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3,955,970,000.00 元 (2015 年:人民币 3,042,690,000.00 元)。

		2016年	<u>2015年</u>
(ii)	保证金存款		
	- 承兑汇票保证金	310,857,324.67	325,880,222.50
	- 担保贷款保证金	61,284,490.53	17,680,837.11
	- 保函保证金	13,335,614.65	24,035,376.32
	- 信用证保证金	1,246,802.39	1,631,183.95
	- 其他	4,982,886.77	4,232,306.23
	合计	391,707,119.01	373,459,926.11

# 27 应付职工薪酬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短期薪酬	(1)	64,283,462.50	58,569,685.41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51,771,707.70	28,425,615.93
辞退福利	(3)	33,336,245.33	40,434,208.28
合计	_	149,391,415.53	127,429,509.62

# (1) 短期薪酬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48,231,795.56	658,649,947.41	(661,161,607.87)	45,720,135.10
职工福利费	-	43,211,420.28	(39,947,552.28)	3,263,868.00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8,224,710.00	20,278,954.31	(15,934,714.31)	12,568,950.00
工伤保险费	-	983,755.01	(983,755.01)	-
生育保险费	-	1,798,614.93	(1,798,614.93)	-
住房公积金	-	57,565,129.40	(57,565,129.4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2,113,179.85	16,384,995.23	(15,767,665.68)	2,730,509.40
其他短期薪酬		2,752,935.26	(2,752,935.26)	-
合计	58,569,685.41	801,625,751.83	(795,911,974.74)	64,283,462.50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则占	12,732,311.23	607,476,184.92	(571,976,700.59)	48,231,795.56	
职工福利费	-	46,518,727.41	(46,518,727.41)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15,176,474.27	(6,951,764.27)	8,224,710.00	
工伤保险费	-	1,504,796.51	(1,504,796.51)	-	
生育保险费	-	3,020,361.11	(3,020,361.11)	-	
住房公积金	-	54,848,208.00	(54,848,208.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187,721.01	15,393,616.82	(14,468,157.98)	2,113,179.85	
其他短期薪酬		4,932,640.96	(4,932,640.96)	-	
合计	13,920,032.24	748,871,010.00	(704,221,356.83)	58,569,685.41	

#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54,249,290.86	(54,249,290.86)	-	
失业保险费	-	1,791,478.66	(1,791,478.66)	-	
企业年金缴费	28,425,615.93	51,771,707.70	(28,425,615.93)	51,771,707.70	
合计	28,425,615.93	107,812,477.22	(84,466,385.45)	51,771,707.70	
		2015	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51,029,107.80	(51,029,107.80)	-	
失业保险费	-	1,674,184.56	(1,674,184.56)	-	
企业年金缴费	43,158,140.50	28,425,615.93	(43,158,140.50)	28,425,615.93	
合计	43,158,140.50	81,128,908.29	(95,861,432.86)	28,425,615.93	

### (i) 社会保险

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 本行根据中国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职工缴 纳以上社会保险费用。本行按照缴纳基数的一定比例向相关部门支付上述社 会保险费用。

# (ii) 年金计划

除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外,本行为其合资格的职工订立了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本行每年对计划以上年度合资格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总额参照《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试行办法》(国办发 c 2011 ) 37 号之 9) 的规定比例范围进行计提,并按照税法相关规定进行税务处理。

#### (3) 辞退福利

		2016年	<u>2015年</u>
	年初余额	40,434,208.28	45,609,714.87
	本年计提	3,609,634.73	6,095,741.44
	本年支付	(10,707,597.68)	(11,271,248.03)
	年末余额	33,336,245.33	40,434,208.28
28	应交税费		
		2016年	<u>2015年</u>
	企业所得税	123,095,919.86	179,299,266.92
	增值税	31,255,814.65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009,170.31	5,026,406.45
	房产税	11,901,524.60	8,376,967.00
	税金及附加	3,750,697.76	38,225,098.02
	其他	2,568,779.52	2,487,889.86
	合计	188,581,906.70	233,415,628.25

#### 29 应付利息

#### 按产生应付利息的金融负债类别分析

			2016年	2015年
	吸收存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79,749,343.20 60,102,851.42	1,575,601,357.08 64,220,057.05
	应付债券		5,798,630.13	5,689,516.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07,075.02	3,814,178.02
	拆入资金		1,405,555.50	716,500.00
30	合计 应付债券		1,550,663,455.27	1,650,041,608.28
00	بيركما دا تما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i)	2,494,262,415.03	2,493,748,477.92
	应付同业存单	(ii)	8,855,297,111.02	997,958,250.04
	合计		11,349,559,526.05	3,491,706,727.96

- (i) 本行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发行了票面价值总额人民币 25 亿元的 10 年期固定利率 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利率为 4.98%,于第五年末本行具有附前提条件的赎回选择 权。2016 年本行无新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
- (ii) 本行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共发行 39 期同业存单,存单面值共计人民币 160 亿元,票面利率区间为 2.65% 3.50%。本行于 2015 年 8 月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共发行 5 期同业存单,存单面值共计人民币 38 亿元,票面利率区间为 2.60% 3.50%。

#### 31 其他负债

	<u>2016年</u>	<u>2015年</u>
押金、保证金	119,497,590.00	253,986,186.27
暂收款项	41,945,813.25	222,288,514.53
待结算财政款项	15,950,740.89	811,189.90
其他	33,103,920.51	34,172,260.97
合计	210,498,064.65	511,258,151.67

#### 32 股本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本结构如下:

	2016年		2015年	
	股数	<u>金额</u>	股数	金额
	股	元	股	元
注册资本及股本 (普通股每股				
面值人民币一元)	3,415,819,326.00	3,415,819,326.00	3,415,819,326.00	3,415,819,326.00

2016 年 3 月 17 日董事会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行以 2015 年净利润派发现金股利,分红率为 23% (即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每股面值人民币一元。

#### 33 资本公积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股本溢价	(i)	1,911,077,833.25	1,809,818,676.42
其他资本公积		396,071,473.14	396,071,473.14
合计		2,307,149,306.39	2,205,890,149.56

(i) 2011 年南海联社改制农商行时,投资者出资购买了南海联社人民币 26 亿元不良资产,并在《购买及委托管理不良资产协议书》约定:"投资者全权委托南海联社长期管理和处置标的不良资产","投资者将净回收现金额不可撤销地赠与南海联社"。鉴于上述约定,本行在收回该部分不良资产时通过"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进行核算,2016 年度本行共收回该部分不良资产人民币 101,259,156.83 元 (2015年:人民币 65,782,679.42 元)。

### 34 其他综合收益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年初余额		61,246,831.07	15,577,784.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本年			
增减变动	(i)	(129,096,395.96)	45,669,047.07
年末余额		(67,849,564.89)	61,246,831.07

(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已扣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

### 35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u>合计</u>
2015年1月1日余额	518,504,830.38	514,335,021.26	1,032,839,851.64 398,448,659.04
本年计提	199,224,329.52	199,224,329.52	
2015年 12月 31日余额	717,729,159.90	713,559,350.78	1,431,288,510.68
本年计提	213,921,979.58	213,921,979.58	427,843,959.16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931,651,139.48	927,481,330.36	1,859,132,469.84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财政部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本行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需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 50%时,可以不再提取。

经股东的批准,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累计亏损(如有);如果法定盈余公积在转为股本后仍然不少于注册资本的25%,也可用于转增股本。

#### 36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 c 2012 x 20 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截至2016年末,本行已按照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提足一般风险准备。

#### 37 利润分配

#### (1)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

本行按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做出的董事会决议提取 2016 年度以下各项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

- 按审计后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按审计后净利润的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按审计后净利润的 2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 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根据 2016 年 3 月 17 日董事会的批准,本行依据截至 2015 年末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情况,以股本 3,415,819,326.00 股为基数,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共计 785,638,444.98 元。

# 38 利息净收入

	<u>2016年</u>	<u>2015年</u>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0,804,609.76	256,336,054.5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711,145.47	60,400,880.40
拆出资金	49,771,017.23	466,188.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405,926.31	219,395,954.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i)		
- 贷款	3,543,843,916.71	3,900,869,785.13
- 票据贴现	357,181,123.23	412,590,812.67
债券及其他投资	2,113,873,691.51	1,651,557,844.40
合计 (ii)	6,472,591,430.22	6,501,617,520.38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9,737,965.28)	(318,321,104.73)
拆入资金	(56,884,988.86)	(38,991,97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4,372,941.86)	(245,995,315.02)
吸收存款	(1,574,715,448.75)	(1,828,198,793.81)
应付债券	(254,614,902.09)	(16,679,744.09)
合计	(2,470,326,246.84)	(2,448,186,928.41)
利息净收入	4,002,265,183.38	4,053,430,591.97
(i) 利息收入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列示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460,264.00	513,767.89

(ii) 2016 年度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6,394,752,765.80 元 (2015 年度:人民币 6,463,360,007.10 元)。

# 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16年</u>	<u>2015年</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理财产品业务收入	174,169,946.72	74,564,352.76
银行卡手续费	67,478,845.57	47,803,174.26
交易业务手续费	51,213,208.65	7,810,787.50
代理业务手续费	21,969,857.26	19,226,172.15
保管箱业务手续费	8,604,418.07	8,328,350.32
结算业务手续费	7,939,925.58	10,179,127.48
担保业务手续费	4,158,190.54	15,973,515.18
其他	17,769,466.63	18,063,982.85
合计	353,303,859.02	201,949,462.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	(14,099,542.99)	(14,527,701.81)
结算手续费	(10,526,343.84)	(6,811,758.10)
其他	(6,158,245.40)	(4,979,257.40)
合计	(30,784,132.23)	(26,318,717.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2,519,726.79	175,630,745.19

# 40 投资收益

			<u>2016年</u>	<u>2015年</u>
	处置投资已实现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量	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3,569,700.56	5,192,999.92
	-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55,546,363.61)	33,472,822.17
	-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74,724.55)	4,136,085.99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041.03)	-
	持有期间已实现损益			
	- 基金分红		2,099,051.64	-
	-可供出售股权投资的股利	收入	7,570,020.00	10,875,000.0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7,257.93	
	合计		97,934,900.94	53,676,908.08
41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u>2016年</u>	<u>2015年</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λ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937,820.60)	6,400,225.64
			(20,937,020.00)	
42	税金及附加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营业税		42,670,335.97	133,998,889.13
	房产税	(i)	13,858,653.14	-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81,499.60	9,382,340.16
	教育费附加		6,556,836.15	6,701,671.53
	其他	(i)	2,623,608.16	
	合计		74,890,933.02	150,082,900.82

(i)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16] 22 号规定)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自2016年5月1日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自2016年5月1日起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相关税费在"税金及附加"科目列报,不再在"业务及管理费"项目列报;对于2016年1月1日至4月30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 43 业务及管理费

	2016年	2015年
员工成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8,649,947.41	607,476,184.92
- 职工福利费	43,211,420.28	46,518,727.41
- 社会保险费	79,102,093.77	72,404,924.25
- 企业年金	51,771,707.70	28,425,615.93
- 住房公积金	57,565,129.40	54,848,208.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384,995.23	15,393,616.82
- 辞退福利	3,609,634.73	6,095,741.44
- 其他员工成本	2,752,935.26	4,932,640.96
小计	913,047,863.78	836,095,659.73
物业及设备		
- 折旧及摊销费	156,098,028.62	168,359,098.90
-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44,026,387.41	38,543,690.60
- 电子设备运转费	59,845,599.53	52,117,973.38
- 其他物业及设备支出	23,872,622.85	25,276,388.74
小计	283,842,638.41	284,297,151.62
税费	3,792,481.67	22,661,982.47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170,737,980.64	136,081,367.84
合计	1,371,420,964.50	1,279,136,161.66

# 44 资产减值损失

		<u>2016年</u>	2015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7,088,846.66	444,990,485.7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028,176.41	20,600,000.00
	其他	1,229,133.92	4,392,107.97
	合计	588,346,156.99	469,982,593.73
45	营业外收入		
		<u>2016年</u>	<u>2015年</u>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323,551.67	866,546.70
	抵债资产处置收益	129,200,267.49	94,222,500.00
	其他	82,689,907.28	10,725,342.00
	合计	214,213,726.44	105,814,388.70
46	营业外支出		
		<u>2016年</u>	<u>2015年</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58,470.37	49,567.95
	罚没支出	600,357.02	34,544,238.82
	其他	1,037,726.40	1,083,627.17
	合计	7,496,553.79	35,677,433.94

#### 47 所得税费用

#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附注	<u>2016年</u>	<u>2015年</u>
本年所得税		618,634,334.65	600,336,792.86
递延税项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20	(122,119,433.12) (805,459.33)	(51,055,045.52) (2,706,553.36)
所得税费用	=	495,709,442.20	546,575,193.98

# (2) 所得税费用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如下: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税前利润总额		2,634,929,237.95	2,538,818,489.03
按法定税率 25%计算的			
预期所得税费用		658,732,309.49	634,704,622.27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	(i)	9,428,495.24	12,693,606.04
非纳税项目收益	(ii)	(171,645,903.20)	(98,116,480.97)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805,459.33)	(2,706,553.36)
所得税费用		495,709,442.20	546,575,193.98

- (i) 该金额主要是指超出法定可抵税限额的职工费用、按税法规定不可税前扣除 的业务招待费支出及未能获得税局批准的资产损失。
- (ii) 该金额主要为中国政府债券和地方政府债券的利息收入。

# 48 其他综合收益

	<u>2016年</u>	<u>2015年</u>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4,402,256.08)	65,115,659.93
处置后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67,726,271.87)	(4,223,597.17)
递延所得税影响	43,032,131.99	(15,223,015.69)
合计	(129,096,395.96)	45,669,047.07

#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u>2016年</u>	<u>2015年</u>
净利润	2,139,219,795.75	1,992,243,295.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8,346,156.99	469,982,593.73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待摊		
费用摊销	157,499,236.18	169,760,306.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		
抵债资产净收益	(125,665,348.79)	(816,978.75)
投资利息收入	(2,113,873,691.51)	(1,651,557,844.40)
投资收益	(97,934,900.94)	(53,676,908.08)
发债利息支出	254,614,902.09	16,679,744.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26,937,820.60	(6,400,225.64)
汇兑损益	(19,209,827.64)	(20,601,23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27,411,027.04)	(40,642,08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5,291,593.92	4,810,051.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564,663,686.31)	(1,165,184,590.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5,280,997,233.80	6,393,430,90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4,148,257.10	6,108,027,034.39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6年	<u>2015年</u>
	现金的年末余额	6,370,031,149.79	4,537,807,389.8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537,807,389.84)	(4,641,731,802.6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568,728,000.00	2,375,050,165.12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375,050,165.12)	(1,864,569,964.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5,901,594.83	406,555,787.4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	876,933,975.04	865,499,124.1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430,225,516.02	2,077,673,557.80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3,078,948.67	7,103,092.28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3,059,792,710.06	1,587,531,615.62
	- 债券及货币基金投资	699,068,000.00	1,215,584,5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69,660,000.00	1,159,465,665.1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8,759,149.79	6,912,857,554.96

# 50 分部报告

本行按区域将业务划分为不同的组别,从而进行业务管理。由于本行业务主要集中在广东省佛山市,其分部业绩评价的披露参考意义不大。

#### 51 信贷承诺

本行信贷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不可撤销贷款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本行定期评估信贷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

本行提供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以保证客户向第三方履行合约。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承兑汇票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行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有关信用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u>2016年</u>	<u>2015年</u>
银行承兑汇票	705,234,988.49	729,840,816.79
开出信用证	6,473,846.13	10,839,083.88
开出保函	86,195,447.57	218,429,486.80
小计	797,904,282.19	959,109,387.47
合同金额总计	797,904,282.19	959,109,387.47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不可撤销的信贷承诺 (2015 年:无)。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u>2016年</u>	<u>2015年</u>
信贷承诺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468,056,420.00	597,999,230.00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指依据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计算的金额。风险权重乃根据交易对手的信贷状况、到期期限及其他因素确定。信贷承诺的风险权重由0%至100%不等。

### 52 承担及或有负债

# (1) 经营租赁承诺

本行以经营租赁租入若干房屋。这些租赁的初始协议一般为期一年至二十年,并可能有权选择续期,届时所有条款均可重新商定。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不可撤销的房屋经营租赁协议项下的未来最低租赁应付款额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1年以内(含1年)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年以上5年以内(含5年) 5年以上	33,489,486.91 30,167,118.55 27,765,470.66 49,007,459.03 57,128,183.15	29,768,374.97 28,466,333.75 25,918,946.68 45,317,901.70 70,178,810.64
合计	197,557,718.30	199,650,367.74
资本承担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已订合同
 51,284,182.88
 15,930,094.53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为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进行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的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的资本支出承诺为人民币 51,284,182.88 元 (2015年:人民币 15,930,094.53元)。

本行无已授权未签订合同的相关资本支出承诺 (2015年:无)。

#### (3) 诉讼及纠纷

(2)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作为被起诉方的重大未决诉讼案件及纠纷 (2015年:无)。

### 53 代客交易

# (1) 委托贷款业务

本行向政府部门与企业提供委托贷款服务。所有委托贷款发放都是根据这些机构的 指示或指引,而用以发放该等贷款的资金均来自这些机构的委托贷款资金。相关服 务收入已在利润表内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确认。

由于托管资产及相应负债并不属于本行的资产及负债,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但如果委托贷款资金大于委托贷款,有关剩余资金确认为吸收存款。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委托贷款	227,999,906.26	1,479,429,077.32
委托贷款资金	227,999,906.26	1,479,429,077.32

### (2) 理财服务

本行的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行将理财产品销售给企业或个人,募集资金投资于国家债券、央行票据、政策性银行债券以及企业短期融资券等投资品种。与理财产品相关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本行从该业务中获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财产品的销售、投资管理等手续费收入。收入在利润表内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及募集的资金不是本行的资产和负债,因此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非保本理财业务资金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非保本理财业务资金 16,167,288,000.00 7,117,094,000.00

### 54 用作质押的资产及接纳为担保的质押物

# (1) 用作质押的金融资产

本行部分资产被用作卖出回购业务的质押物 (附注 25)。所有该等回购协议均在协议生效起 12 个月内到期。该等协议对应的担保物账面价值如下:

#### (a)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u>2016年</u>	<u>2015年</u>
中国政府债券	6,662,467,413.83	4,627,930,937.57
地方政府债券	304,753,200.00	-
政策性银行债券	1,550,321,926.96	952,181,058.84
合计	8,517,542,540.79	5,580,111,996.41

### (b)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资产项目分类

	<u>2016年</u>	<u>2015年</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27,302,449.01	568,005,588.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6,312,854,201.78	4,809,931,424.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7,385,890.00	202,174,982.64
合计	8,517,542,540.79	5,580,111,996.41

#### (2) 买入返售接纳的担保物

本行按一般拆借业务的标准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本行买入返售业务的账面余额请参照附注 9。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的买入返售协议担保物中无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而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2015 年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的公允价值:人民币1,052,699,140.00元),本行有义务在约定的返售日返还担保物。

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所接纳的担保物未作处置或再抵押。

#### 55 风险管理

本行运用金融工具时面对的风险如下:

- 信用风险
- 市场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操作风险

本附注包括本行面临的以上风险的状况,本行计量和管理风险的目标、政策和流程,以及本行资本管理的情况。

#### 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设置和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在全面风险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本行董事会全权负责本行风险体系的建立和监管,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议本行的风险管理战略、风险管理政策及重大风险管理事项,对本行风险进行控制、管理、评估和监督。

本行专为识别、评估、监控和管理风险而设计了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政策和流程。本行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和系统,并根据市场环境、产品以及服务的变化进行修订。

本行明确了内部各部门对金融风险的监控:经营管理层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及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防范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的战略、方针和政策,评估管理制度的有效性,监控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识别管理制度的不足并研究解决方案等。本行设立了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明确了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全行全面风险管理、市场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等工作,统筹管理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等。本行明确划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及其职能边界:总行各业务部门及各支行为第一道防线;总行风险管理部、合规和法律事务部为第二道防线的主要部门,其中风险管理部为全行风险管理的牵头统筹部门,合规和法律事务部履行合规管理、法律风险管理、内控管理等职能;内审部为第三防线,负责风险管理审计职能。董事会、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经营管理层有关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的各项决策由各相关部门指导分支机构具体实施。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没有履行其对本行的义务或承诺,使本行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行的信贷资产组合。

本行根据信用风险程度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贷款五个类别的定义如下:

正常: 债务人能够履行贷款合同,无理由怀疑其全额及时偿还本息的能力。

关注: 债务人当前能够偿还其贷款,但是债务人的经营状况存在不利因素,可能 会对该债务人的还款能力造成影响。

次级: 债务人的还款能力出现了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已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损失仍可能发生。

可疑: 债务人不能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会产生较大损失。

损失: 即使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仍不能收回贷款本息,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监事会、风险管理部、信贷和资产管理部、授信审批部、内审部和信用风险经营机构。其中董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职责,经营管理层负责信用风险日常管理工作,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各项工作,其他部门及经营管理机构则按照前、中、后台部门在信用风险管理中形成"三道防线",各支行和总行相应的业务经营前台部门为第一道防线,对所管理的资产质量和日常业务(产品)信用风险管理负第一责任;风险管理部、信贷和资产管理部、授信审批部等中台部门为第二道防线,主要负责政策、制度、流程等标准的制定及督导执行;内审部为第三道防线,主要负责审计职能。

本行专为识别、评估、监控和管理信贷风险而设计了有效的信贷风险管理的系统架构、信贷政策和流程,并实施了系统的控制程序。本行从流程上加强对信贷风险的管控,明确贷款审批环节的职能及责任。

在公司及机构业务信用风险管理方面,本行制定了行业信贷政策指引,完善了公司及机构类客户信贷准入、退出标准,明确了信贷结构调整政策,实施行业信贷风险限额管理,促进了信贷结构进一步优化。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贯穿于信贷业务贷前调查、信贷审批、贷后管理等各流程环节。

在个人业务方面,本行主要依靠对申请人的信用评估作为发放个人信贷的基础,对信贷申请人收入、信用历史和贷款偿还能力等进行评估。本行重视对个人贷款的贷后监控,重点关注借款人的偿款能力和抵押品状况及其价值变化情况。一旦贷款逾期,本行将根据一套个人贷款标准化催收作业流程体系开展催收工作。

为降低风险,本行在适当的情况下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和增加保证人。本行已为特定类别抵押品的可接受性制定指引。本行对抵押品组合及法律契约均会做定期审核,确保其能继续覆盖相应的风险,并符合市场惯例。

贷款组合方面,本行采纳以风险为本的贷款分类方法。本行的贷款以五级分类为基础,同时对非不良贷款进行进一步的细分,存在因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证明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出现减值损失的贷款被分为减值贷款。减值贷款的减值损失准备需视乎合适情况以组合或个别方式评估。

贷款承诺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解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行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房产和土地使用权
- 机器设备
- 收费权和应收账款
- 定期存单、债券和股权等金融工具

为了将信用风险降到最低,对单笔贷款一旦识别出减值迹象,本行就会要求对手方追加抵质押物或增加保证人。

###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本行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除附注 51 所载本行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行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行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金融担保及其他有关信用之		
或有负债	797,904,282.19	959,109,387.4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797,904,282.19	959,109,387.47

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已恰当反映了其最大信用风险。

### (b) 金融资产的信贷质量分析

		2016年1	2月31日	
	发放贷款	应收同业		
	和垫款	<u>款项 (i)</u>	<u>投资 (ii)</u>	<u>其他 (iii)</u>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1,162,186,853.31	5,606,050.00	1,920,641,836.69	12,759,949.31
减值损失准备	(682,321,301.33)	(2,803,025.00)	(58,920,397.09)	(5,894,880.96)
净额	479,865,551.98	2,803,025.00	1,861,721,439.60	6,865,068.35
按组合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181,710,580.50	-	-	-
减值损失准备	(134,435,172.05)			
净额	47,275,408.45	-	-	-
已逾期未减值				
逾期3个月以内	412,812,508.39	-	-	-
逾期3个月以上				
6个月以内	769,810.48	-	-	-
逾期6个月以上				
1年以内	-	-	-	-
逾期 1 年以上	-			
总额	413,582,318.87	-	-	-
减值损失准备	(33,012,452.46)			
净额	380,569,866.41	-	-	-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71,959,668,221.33	5,783,275,061.16	55,956,027,916.85	753,824,902.00
减值损失准备	(1,731,321,572.36)	<u>-</u>	(70,628,176.41)	(70,949.26)
净额	70,228,346,648.97	5,783,275,061.16	55,885,399,740.44	753,753,952.74
账面价值	71,136,057,475.81	5,786,078,086.16	57,747,121,180.04	760,619,021.09

		2015年1	2月31日	
	发放贷款	应收同业		
	<u>和垫款</u>	款项 (i)	<u>投资(ii)</u>	其他(iii)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945,758,105.86	5,606,050.00	2,419,174,205.73	10,218,078.93
减值损失准备	(413,518,184.06)	(2,803,025.00)	(64,296,187.71)	(4,674,625.82)
净额	532,239,921.80	2,803,025.00	2,354,878,018.02	5,543,453.11
按组合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238,432,577.50	-	-	-
减值损失准备	(184,462,333.07)			
净额	53,970,244.43	-	-	-
已逾期未减值				
逾期3个月以内	672,359,964.04	-	-	-
逾期3个月以上				
6个月以内	13,130,721.14	-	-	-
逾期6个月以上				
1年以内	166,899,975.25	-	-	-
逾期 1 年以上				
总额	852,390,660.43	-	-	-
减值损失准备	(75,818,907.53)			-
净额	776,571,752.90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67,123,689,066.71	4,726,092,673.52	37,541,871,494.95	549,547,909.05
减值损失准备	(1,618,922,271.86)	-	(20,600,000.00)	(62,070.48)
净额	65,504,766,794.85	4,726,092,673.52	37,521,271,494.95	549,485,838.57
账面价值	66,867,548,713.98	4,728,895,698.52	39,876,149,512.97	555,029,291.68

- (i) 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i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包含股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 (iii) 其他包括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
- (c) 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行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券组合信用风险状况。债券评级参照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债券投资账面价值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已减值		
按个别评估方式		
已出现减值总额	1,920,641,836.69	2,419,174,205.73
减值损失准备	(58,920,397.09)	(64,296,187.71)
账面价值小计	1,861,721,439.60	2,354,878,018.02
未逾期未减值		
AAA 级	7,723,018,880.04	5,087,739,419.60
AA-至 AA+级	2,944,935,137.59	2,666,729,274.00
A-至 A+级别	60,939,130.00	30,000,000.00
	10,728,893,147.63	7,784,468,693.60
无评级	16,524,452,162.16	11,121,084,504.68
账面价值小计	27,253,345,309.79	18,905,553,198.28
合计	29,115,066,749.39	21,260,431,216.30

### (d)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

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集中度,是指因借款人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征,通常使信用风险相应提高。(1)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行业集中度相关分析参见附注 11;(2)本行属于区域性农村商业银行,受限于地域经营,区域信贷风险集中度较高。

###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 (利率、汇率、商品价格、股票价格及其他价格) 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参与市场运作的各项资产负债业务及产品的利率风险。

本行根据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等政策指引,建立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本行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领导全行市场风险管理工作。 经营管理层负责制定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风险管理部具体对本 行市场风险进行管理、监控,并履行独立向经营管理层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的职 责。 本行风险监控手段包括通过久期监测、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等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开展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管理;对金融市场部门设立了以利率敏感性指标为主体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并对市场风险限额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已按照银监会的要求在审慎条件下开展了市场风险的压力测试工作。

### (a)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可能性。本行对利率风险的敞口通过研究宏观经济各项指标判断未来利率走势,同时结合本行资金成本、存贷款的增长情况等因素预测未来全行资金变动趋势,以研究本行对利率风险的承受力。

本行主要通过资产组合构建和调整来管理利率风险。资产组合的目的在于通过资产多样化来分散风险、提高盈利。

### 本行利率风险管理的主要方面包括:

- (i) 本行加强对利率波动的研究和预测,结合 SHIBOR、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利率走势对未来利率走势进行预判,并运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 (FTP) 系统将利率风险集中到"司库"进行统一管理,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 FTP 价格传达政策导向,引导业务结构优化,提升定价水平;
- (ii) 运用资产负债管理 (ALM) 系统对利率风险敞口进行计量和管理,通过情景模拟、压力测试、重定价缺口分析等方式,模拟不同利率情形下本行的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并以此提出合理的管理建议,及时进行策略调整,规避利率波动对本行财务状况的负面影响。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行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行净利润及权益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

	净利润敏	<b>逑性</b>
	<u>2016年</u>	2015年
利率变更 (基点)		
+100	(152,480,488.70)	(55,298,215.34)
-100	161,829,960.63	57,193,142.86

		性
	2016年	<u>2015年</u>
利率变更 (基点)		
+100	(139,847,037.27)	(59,235,513.25)
-100	175,756,122.19	67,056,534.39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行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行按年化计算的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

- (i)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 重新定价或到期;
- (ii)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iii)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净利润敏感性是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年底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及固定利率交易性债券公允价值变动对损益的影响。

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底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的影响。

上述利率敏感性分析只是作为例证,以简化情况为基础。该分析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曲线情形及本行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净利润和权益之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上述估计假设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因此并不反映若某些利率改变而其他利率维持不变时,其对净利润和权益的潜在影响。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净利润及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下表列示于报告期末资产与负债于相关年度的实际利率及按下一个预期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分布。

				2016年			
	(i) 实际利率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b>汝</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方的同心及目他全部机构	1.59%	940,694,923.71	17,232,798,474.05		,		18,173,493,397.76
打灰石工人不同金属加工的款项和标出资金	2.63%	144,649,897.82	4,771,768,188.34	•	,	•	4,916,418,086.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7%		869,660,000.00	•	•	•	869,66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47%	•	40,678,258,912.66	26,671,070,213.85	3,705,644,114.17	81,084,235.13	71,136,057,475.81
投资 (ii)	4.30%	894,976,813.98	11,673,339,446.72	15,274,189,134.23	16,533,889,683.15	13,665,702,915.94	58,042,097,994.02
其他资产	不适用	3,761,476,472.05		•	•	•	3,761,476,472.05
资产合计		5,741,798,107.56	75,225,825,021.77	41,945,259,348.08	20,239,533,797.32	13,746,787,151.07	156,899,203,425.80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和拆入资金	3.34%	•	(6,565,663,284.31)	(4,455,000,000.00)	1		(11,020,663,284.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1%	•	(7,915,700,000.00)	•	•	•	(7,915,700,000.00)
吸收存款	1.56%	(25,089,425.59)	(79,094,402,811.12)	(21,398,610,429.87)	(11,067,628,321.94)	(1,680,691.96)	(111,587,411,680.48)
应付债券	3.83%	,	(3,938,675,070.28)	(4,916,622,040.74)	,	(2,494,262,415.03)	(11,349,559,526.05)
其他负债	不适用	(2,185,170,302.14)	,	,	•	•	(2,185,170,302.14)
负债合计		(2 210 259 727 73)	(97.514.441.165.71)	(30.770.232.470.61)	(11.067.628.321.94)	(2.495.943.106.99)	(144.058.504.792.98)
资产负债敞口		3,531,538,379.83	(22,288,616,143.94)	11,175,026,877.47	9,171,905,475.38	11,250,844,044.08	12,840,698,632.82

				2015年			
ı	(i) 实际利率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亭
资产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方地同业的甘油全部机构	1.60%	1,036,670,876.42	16,695,935,812.15	,	•	•	17,732,606,688.57
11.从内型人类内型型型的 数项和拆出资金 11.7、汽车人事资本	2.51%	2,803,025.00	1,838,703,808.40	577,923,200.00	,	•	2,419,430,033.40
<b>兴八返害</b> 证黜负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3% 6.55%		2,309,465,665.12 41,161,998,077.97	- 24,147,032,776.91	1,539,656,926.05	18,860,933.05	2,309,465,665.12 66,867,548,713.98
投资(ii)	5.36%	294,976,813.98	7,336,530,200.81	10,731,062,014.03	11,104,359,608.26	10,704,197,689.87	40,171,126,326.95
其他资产	不适用	2,963,331,214.93	t	1	1		2,963,331,214.93
资产合计		4,297,781,930.33	69,342,633,564.45	35,456,017,990.94	12,644,016,534.31	10,723,058,622.92	132,463,508,642.95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和拆入资金	4.54%	(1,305,554.07)	(3,473,053,856.71)	(3,870,130,555.56)	•	•	(7,344,489,966.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7%	•	(5,512,900,000.00)	•	•	•	(5,512,900,000.00)
吸收存款	2.02%	(51,490,732.63)	(69,326,178,709.67)	(21,325,408,554.26)	(11,250,459,059.80)	•	(101,953,537,056.36)
应付债券	3.60%		(997,958,250.04)	•	,	(2,493,748,477.92)	(3,491,706,727.96)
其他负债	不适用	(2,645,920,371.11)	ī	1	,		(2,645,920,371.11)
负债合计		(2,698,716,657.81)	(79,310,090,816.42)	(25,195,539,109.82)	(11,250,459,059.80)	(2,493,748,477.92)	(120,948,554,121.77)
资产负债敞口		1,599,065,272.52	(9,967,457,251.97)	10,260,478,881.12	1,393,557,474.51	8,229,310,145.00	11,514,954,521.18

## (i) 实际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除以平均生息资产/负债的比率。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equiv$ 

### (b) 汇率风险

本行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与港币,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本行的汇率风险包括日常资金交易业务造成的交易性外汇敞口风险及本行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以及吸收存款等。

本行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为客户提供外汇结售汇交易,但未能立即对冲全部的外汇结售汇综合头寸形成的敞口风险,这部分外汇头寸可能受汇率波动而产生损失或盈利的风险,由于本行外币业务量较少,汇率变动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现金流的影响有限,汇率风险不大。对于这部分风险本行采取的措施包括:严格实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并按照外汇管理局规定,保证每日保留的综合头寸符合外汇管理局要求;时刻紧盯外汇交易市场价格,推行"一日多价",实施大额交易即时平盘操作。

非交易性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经营上难以避免的外币资产和负债错配而产生的风险。对于这部分风险,本行从各个币种的使用价值、清算用途及风险承担能力综合衡量,尽可能将外币各个币种的资产与负债在币种与期限上匹配,防止由于外币币种错配及期限错配因汇率变动而给本行造成损失。

	净利润敏感性	<u> </u>
	2016年	2015年
汇率变更		
对人民币升值 1%	161,723.81	996,735.84
对人民币贬值 1%	(161,723.81)	(996,735.84)

### 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i) 各币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 (中间价) 汇率波动 1%造成的汇兑损益;
- (ii)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
- (iii)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并未考虑本行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利润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2016年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市折合	其他折合 <u>人民币</u>	<u>合计</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18,139,449,903.61	12,596,869.37	21,446,624.78	-	18,173,493,397.76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和拆出资金	4,328,188,926.48	528,788,177.00	55,354,522.31	4,086,460.37	4,916,418,086.16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	869,660,000.00	-	-	-	869,66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71,117,985,012.37	18,072,463.44	-	-	71,136,057,475.81
投资 (i)	58,042,097,994.02	-	-	-	58,042,097,994.02
其他资产	3,760,401,797.88	949,197.69	125,476.48	-	3,761,476,472.05
资产总计	156,257,783,634.36	560,406,707.50	76,926,623.57	4,086,460.37	156,899,203,425.80
27 7077	130,237,703,034.30	300,400,707.30	70,920,023.37	4,000,400.37	150,099,205,425.60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和拆入资金	(10,856,393,053.22)	(158,571,468.55)	(5,328,107.72)	(370,654.82)	(11,020,663,284.31)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7,915,700,000.00)	-	-	-	(7,915,700,000.00)
吸收存款	(111,324,764,861.53)	(133,063,357.79)	(128,788,456.58)	(795,004.58)	(111,587,411,680.48)
应付债券	(11,349,559,526.05)	-	-	-	(11,349,559,526.05)
其他负债	(1,992,230,735.97)	(249,873,189.32)	59,763,067.37	(2,829,444.22)	(2,185,170,302.14)
负债总计	(143,438,648,176.77)	(541,508,015.66)	(74,353,496.93)	(3,995,103.62)	(144,058,504,792.98)
资产负债净头寸	12,819,135,457.59	18,898,691.84	2,573,126.64	91,356.75	12,840,698,632.82

		2015年		
	美元折合	港币折合	其他折合	
人民市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u>合计</u>
17,703,076,796.33	5,645,567.20	23,884,325.04	_	17,732,606,688.57
				,,,
2,198,032,989.98	182,583,677.02	35,830,322.51	2,983,043.89	2,419,430,033.40
2,309,465,665.12	-	-	-	2,309,465,665.12
66,751,278,691.53	116,270,022.45	-	-	66,867,548,713.98
40,171,126,326.95	-	-	-	40,171,126,326.95
2,962,981,738.66	349,476.27			2,963,331,214.93
132,095,962,208.57	304,848,742.94	59,714,647.55	2,983,043.89	132,463,508,642.95
(7,269,693,925,84)	(73.851.712.15)	(889.235.97)	(55.092.38)	(7,344,489,966.34)
(-,===,===,===,	(, ,,,,,,,,,,,,,,,,,,,,,,,,,,,,,,,,,,,,	(000,200.07)	(00,002.00)	(/,0//,100,000.0/)
(5,512,900,000.00)	_	_	-	(5,512,900,000.00)
(101,791,472,452.92)	(43,058,266.59)	(118,526,657.79)	(479,679.06)	(101,953,537,056.36)
(3,491,706,727.96)	-	-	-	(3,491,706,727.96)
(2,648,132,692.06)	(58,066,764.20)	62,704,472.13	(2,425,386.98)	(2,645,920,371.11)
(120,713,905,798.78)	(174,976,742.94)	(56,711,421.63)	(2,960,158.42)	(120,948,554,121.77)
11,382,056,409.79	129,872,000.00	3,003,225.92	22,885.47	11,514,954,521.18
	17,703,076,796.33 2,198,032,989.98 2,309,465,665.12 66,751,278,691.53 40,171,126,326.95 2,962,981,738.66 132,095,962,208.57 (7,269,693,925.84) (5,512,900,000.00) (101,791,472,452.92) (3,491,706,727.96) (2,648,132,692.06)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17,703,076,796.33 5,645,567.20  2,198,032,989,98 182,583,677.02 2,309,465,665.12 - 66,751,278,691.53 116,270,022.45 40,171,126,326.95 - 349,476.27  132,095,962,208.57 304,848,742.94  (7,269,693,925.84) (73,851,712.15) (5,512,900,000.00) - (43,058,266.59) (3,491,706,727.96) (2,648,132,692.06) (58,066,764.20)  (120,713,905,798.78) (174,976,742.94)	美元折合   大民币   大民币   大民币   大民币   人民币   人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币折合 人民币         其他折合 人民币           17,703,076,796.33         5,645,567.20         23,884,325.04         -           2,198,032,989.98         182,583,677.02         35,830,322.51         2,983,043.89           2,309,465,665.12         -         -         -           66,751,278,691.53         116,270,022.45         -         -           40,171,126,326.95         -         -         -           2,962,981,738.66         349,476.27         -         -           132,095,962,208.57         304,848,742.94         59,714,647.55         2,983,043.89           (7,269,693,925.84)         (73,851,712.15)         (889,235.97)         (55,092.38)           (5,512,900,000.00)         -         -         -           (101,791,472,452.92)         (43,058,266.59)         (118,526,657.79)         (479,679.06)           (3,491,706,727.96)         -         -         -         -           (2,648,132,692.06)         (58,066,764.20)         62,704,472.13         (2,425,386.98)           (120,713,905,798.78)         (174,976,742.94)         (56,711,421.63)         (2,960,158.42)

(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 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行实行集中管理,分级负责的流动性管理原则。在总行层面,实施流动性管理的 是总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决定流动性管理政策,协调管理目标实现,确保政策 目标有效贯彻执行;计划财务部负责全行流动性的风险管理,根据资产负债管理委 员会的决定执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下达各项流动性指标,做好风险识别、计量、监 测和控制工作,确保本行流动性状况良好;金融市场部通过流动性资产的合理配置 和货币市场的操作,负责流动性管理的日常操作,以确保全行的资金流动性。

本行流动性管理的主要措施是:紧盯市场,每日切实匡算头寸,保持全行兑付充足;持续监控全行备付金比例和本行现金等流动性资产与生息资产的结构变化,确保满足本行流动性的需求;建立多层次的流动性保障;夯实负债业务基础,提高核心负债资产比例,保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健全信贷风险管理;建立流动性风险预警机制和应急计划;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以及早识别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因素。

### (a) 剩余到期日分析

#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5		2016年	[			
	无期限	適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部
资产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4,863,254,958.03	3,310,238,439.73	•	,	•	•	•	18,173,493,397.76
款项和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10,664,686.16	988,800,000.00	2,416,953,400.00		1 1		4,916,418,086.16
发放贷款和垫款 (i) 投资 (ii) 其他资产	767,410,519.49 894,976,813.98 3,037,205,287.54	202,403,740.07 - 301,467.45	4,657,006,727.95 2,929,512,941.38 126,446,836.78	10,100,015,104.19 8,551,689,795.34 196,567,398.68	27,720,367,161.86 14,915,595,844.23 298,994,206.57	18,908,608,567.08 17,084,619,683.15 82,242,277.15	8,780,245,655.17 13,665,702,915.94 19,718,997.88	71,136,057,475.81 58,042,097,994.02 3,761,476,472.05
资产合计	19,562,847,579.04	5,023,608,333.41	9,571,426,506.11	21,265,225,698.21	42,934,957,212.66	36,075,470,527.38	22,465,667,568.99	156,899,203,425.80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和抗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应付债券 其他负债		(175,663,284.31) (54,623,372,342.36) (15,943,266.92)	(4,400,000,000,00) (7,915,700,000.00) (14,568,323,078.66) (2,594,536,167.25) (180,146,000.26)	(1,990,000,000.00) (9,927,796,815.69) (1,344,138,903.03) (345,147,298.20)	(4,455,000,000.00) (21,398,610,429.87) (4,916,622,040.74) (767,412,711.03)	(11,067,628,321.94)	(1,680,691.96) (2,494,262,415.03) (58,975.91)	(11,020,663,284.31) (7,915,700,000.00) (111,587,411,680.48) (11,349,559,526.05) (2,185,170,302.14)
负债合计	(518,451,676.67)	(54,814,978,893.59)	(29,658,705,246.17)	(13,607,083,016.92)	(31,537,645,181.64)	(11,425,638,695.09)	(2,496,002,082.90)	(144,058,504,792.98)
资产负债敞口	19,044,395,902.37	(49,791,370,560.18)	(20,087,278,740.06)	7,658,142,681.29	11,397,312,031.02	24,649,831,832.29	19,969,665,486.09	12,840,698,632.82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根表

2015年	● 3 本 月	<u> 无期限</u>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至3个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4,782,330,914.35 2,950,275,774.22 - 17,732,606,688.57		- 1,536,926,833.40 304,580,000.00 - 577,923,200.00 - 2,419,430,033.40	- 1,509,465,665,12 800,000,000 2,309,465,665,12 - 2,309,465,665,12	1,091,988,994.26 268,802,263.04 3,787,993,901.31 8,922,041,823.26 26,419,304,848.13 14,714,494,963.91 11,662,922,220.07 66,867,548,713.98	294,976,813.98 - 3,712,308,133.90 3,624,222,066.91 10,731,062,014.03 11,104,359,608.26 10,704,197,689.87 40,171,126,326.95	2,423,314,709.17 2,682,739.20 63,689,026.78 66,994,522.12 355,785,049.16 28,401,177.94 22,463,990.56 2,963,331,214.93	18,592,611,131.76 4,758,687,609,86 9,378,036,727,11 13,413,258,412.29 38,084,075,111,32 25,847,255,750,11 22,389,583,900,50 132,463,508,642,95			- (84,359,410.78) (2,900,130,555.56) (1,490,000,000.00) (2,870,000,000.00) - (7,344,489,966.34)	- (4,715,200,000.00) (797,700,000.00) (5,512,900,000.00)	- (44,774,594,718.06) (12,770,134,339,72) (11,832,940,384,52) (21,325,408,554.26) (11,250,459,059.80) - (101,953,537,058.36)	- (997,958,250.04) - (2,493,748,477,92) (3,491,706,727.96)	$(675,467,833.24) \qquad (8,193,026.96) \qquad (390,785,658.14) \qquad (426,802,006.27) \qquad (764,489,907.03) \qquad (380,153,742.08) \qquad (28,197.39) \qquad (2,645,920,371.11) \qquad (2,645,$	(675 467 833 24) (44 867 147 155 80) (21 774 208 803 46) (14 547 442 390 79) (24 959 898 461 29) (11 630 612 801 88) (2 493 776 675 31) (120 948 554 121 77)	
		<u> </u>	拉拉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和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i) 1,091,988,694.2	投资 (ii) 294,976,813.9	其他资产 2,423,314,709.1	资产合计 18,592,611,131.7	<b>负</b> 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和拆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应付债券	其他负债 (675,467,833.2	(675,467,833.2)	03 000 084 480 48

贷款和垫款中的"无期限"类别指已减值或未减值本金已逾期一个月以上的贷款。对于未减值本金未逾期一个月以上的贷 。该等金额是以扣除适当减值损失准备后的金额列示。 款则包含于"逾期/即期偿还" Ξ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equiv$ 

### (b)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资产、负债和信贷承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这些金融工具的实际现金流量可能与本 分析有显著差异。

					2016年				
	账面金额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无期限	<u>適期/</u> 实时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8,173,493,397.76	18,173,493,397.76	14,863,254,958.03	3,310,238,439.73		,	,	,	
款项和拆出资金买入该售余融资产	4,916,418,086.16	4,976,215,790.03		1,510,664,686.16	1,014,834,873.42	2,450,716,230.45		, ,	
发放伐款和垫款 投资 (1) 其他资产	71,136,057,475.81 58,042,097,994.02 3,761,476,472.05		767,410,519.49 894,976,813.98 3,037,205,287.54	202,403,740.07	4,945,850,344.18 3,035,374,611.55 126,446,836.78	10,651,930,817.62 8,877,611,773.35 196,567,398.68	30,056,823,168.33 16,187,423,576.15 298,994,206.57	25,266,470,742.48 20,721,967,873.97 82,242,277.15	20,087,061,305.68 18,698,034,297.83 19,718,997.88
숨갂	156,899,203,425.80	188,174,880,784.42	19,562,847,579.04	5,023,608,333.41	9,992,862,205.83	22,176,826,220.10	46,543,240,951.05	46,070,680,893.60	38,804,814,601.39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的均存放 款项和诉入资金 款项和诉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应付债券	(11,020,663,284.31) (7,915,700,000.00) (111,587,411,680.48) (11,349,559,526.05) (2,185,170,302.14)	(11,174,188,644.58) (7,923,948,483.90) (112,891,852,720.64) (12,580,500,000.00) (2,185,170,302.14)		(175,663,284.31) - (54,623,372,342,36) - (15,943,266,92)	(4,416,346,493.15) (7,923,949,483.90) (14,678,880,806,77) (2,600,000,000,00) (180,146,000.26)	(2,020,807,769.86) - (10,094,388,405.13) (1,350,000,000.00) (345,147,298.20)	(4,561,371,097.26) (21,834,526,929,80) (5,114,500,000.00) (767,412,711.03)	(11,658,819,172,24) (498,000,000,0) (358,010,373,15)	(1,905,064,34) (2,998,000,000,00) (58,975,91)
合计	(144,058,504,792.98)	(146,735,661,151.26)	(518,451,676.67)	(54,814,978,893.59)	(29,799,302,784.08)	(13,810,323,473.19)	(32,277,810,738.09)	(12,514,829,545.39)	(2,999,964,040.25)
资产负债数口	12,840,698,632.82	41,439,219,633.16	19,044,395,902.37	(49,791,370,560.18)	(19,806,440,578.25)	8,366,502,746.91	14,265,430,212.96	33,555,851,348.21	35,804,850,561.14
信贷承诺		797,904,282.19		10,346,814.10	116,153,507.47	318,258,180.32	287,163,743.60	65,283,598.40	698,438.30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b>%</b> 少里/温	未折现合同当今必需	即開光	/ 館劇	2015年	- - - - - - - - - - - - - - - - - - -	。 四 松	4 8 4 4	5年37
以 中 小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湖田山	が立かる	NHADIN	NAME OF THE PARTY		H	1	H H H	
3. 1000	17,732,606,688.57	17,732,606,688.57	14,782,330,914.35	2,950,275,774.22					
款项和拆出资金	2,419,430,033.40	2,430,122,166.71		1,536,926,833.48	305,397,408.41	,	587,797,924.82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09,465,665.12	2,329,495,842.83			1,512,983,342.83	816,512,5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867,548,713.98	88,017,580,806.86	1,091,988,694.26	268,802,263.04	4,078,177,817.55	9,469,792,414.16	28,740,191,297.41	20,633,450,733.04	23,735,177,587.40
投资(1) 其他金融资产	40,171,126,326.95 2,963,331,214.93	47,671,844,082.54 2,963,331,214.93	2,423,314,709.17	2,682,739.20	3,490,162,788.18 63,689,026.78	4,579,457,564.82 66,994,522.12	10,793,589,219.29 355,785,049.16	14,014,955,141.34 28,401,177.94	14,793,679,368.91 22,463,990.56
合计	132,463,508,642.95	161,144,980,802.44	18,297,634,317.78	4,758,687,609.94	9,450,410,383.75	14,932,757,001.10	40,477,363,490.68	34,676,807,052.32	38,551,320,946.87
非衍生金體负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对证例和不多。	17 344 A80 OSE 34)	77 403 507 178 67)		(84 359 410 78)	(1 929 867 286 44)	(2 527 596 027 48)	(2 951 774 473 97)		
製出回陶金製浴产款	(5,512,900,000.00)	(5,522,089,637.31)	•	(0.55)	(4,717,682,400.87)	(804,407,236.44)			
吸收存款	(101,953,537,056.36)	(103,794,714,299.25)		(44,774,594,718.06)	(13,147,164,418.25)	(12,207,765,610.98)	(22,037,295,113.66)	(11,627,894,438.30)	
应付债券	(3,491,706,727.96)	(3,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	(2,500,000,000.00)
其他金融负债	(2,645,920,371.11)	(2,645,920,371.12)	(675,467,833.24)	(8,193,026.97)	(390,785,658.14)	(426,802,006.27)	(764,489,907.03)	(380,153,742.08)	(28,197.39)
승나	(120,948,554,121.77)	(122,956,321,486.35)	(675,467,833.24)	(44,867,147,155.81)	(21,185,499,743.70)	(15,966,570,881.17)	(25,753,559,494.66)	(12,008,048,180.38)	(2,500,028,197.39)
<b>郊叶负债数口</b>	11,514,954,521.18	38,188,659,316.09	17,622,166,484.54	(40,108,459,545.87)	(11,735,089,359.95)	(1,033,813,880.07)	14,723,803,996.02	22,668,758,871.94	36,051,292,749.48
信贷承诺		959,109,387.47		10,078,567.10	213,803,043.08	265,060,946.92	467,006,640.67	3,160,189.70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equiv$ 

###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行于内控措施为主的环境下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及程序,以识别、评估、控制、管理和报告风险。这套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机制涉及财务、信贷、会计、结算、储蓄、资金、中间业务、计算机系统的应用与管理、资产保全和法律事务等。本行依靠这个机制识别并监控所有主要产品、活动、流程和系统中的内在操作风险。

### (5)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通过保持适当的资本充足水平,从而有效抵御本行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满足业务发展战略的需要;通过建立有效的资本补充和调节机制,运用适当的资本工具和多元化的资本补充渠道,保持合理的资本结构和资本融资成本;将资本约束与资本回报要求贯彻到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中,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本运用效率和资本回报水平。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行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行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行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准及本行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

本行管理层根据银监会规定的方法定期监控资本充足率。本行于每半年及每季度向银监会提交所需信息。

本行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

2013年1月1日起,本行按照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

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 2018 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0%。本行全面符合相关监管规定要求。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包括表内风险加权资产,表外风险加权资产以及场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表内风险加权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行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 (试行) 》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资本充足率如下:

人民币万元	<u>2016年</u>	<u>2015年</u>
核心一级资本总额	1,284,070	1,151,49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284,070	1,151,495
一级资本净额	1,284,070	1,151,495
二级资本	373,145	358,109
总资本净额	1,657,215	1,509,604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1,058,464	9,575,333
-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0,194,933	8,807,442
-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59,817	36,418
-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803,714	731,47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61%	12.0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61%	12.03%
资本充足率	14.99%	15.77%

### 5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

- (i)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等金融资产以及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 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金融负债属于短期性质款项或浮动利率工具,故其公允 价值接近账面价值。
-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列报(除非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将采用市场价格或市场利率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或市场价格或市场利率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了现金流量折现或其他估值技术来确定这些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iii) 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通常以公开市场买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以市场上具有相似特征(如信用风险和到期日)的证券产品收益率为参数,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量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
- (iv) 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是以到期现金流按类似金融工具在当前市场上的 到期收益率折现后确定。
- (v)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摊余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大部分贷款和垫款按与中国人民银行利率相若的浮动利率定价,至少每年按市场利率重定价一次,减值贷款已扣除减值准备以反映其可回收金额。因此,这些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 (vi) 吸收存款大部分属于活期或一年內到期的定期存款,其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 利率相若的浮动或短期利率重定价。因此这些客户存款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 输入值;

使用以可直接观察 (即价格) 或间接观察 (即源自价格) 的输入变量为基础的估值技术。这个类别包括使用以下方法估值的工具:类似工具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相同工具或类似工具在较不活跃市场的报价;或其他估值技术,其所用重要的输入变量都可以通过市场数据直接或间接观察;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使用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变量的估值技术。这个类别涵盖了并非以可观察数据的输入变量为估值基础的所有工具,而不可观察的输入变量可对工具的估值构成重大的影响。这个类别所包含的工具,是以类似工具的市场报价来估值,并需要作出重大的不可观察的调整或假设,以反映不同工具的差异。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计量	<u>合计</u>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	5,669,211,548.20	-	5,669,211,548.20
金融资产	-	2,810,032,200.40		2,810,032,200.4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	8,479,243,748.60		8,479,243,748.60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u>合计</u>
2015年12月31日				<u>合计</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u>合计</u> 2,859,636,253.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公允价值计量 2,859,636,253.31		2,859,636,253.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公允价值计量 2,859,636,253.31		2,859,636,253.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 2,859,636,253.31		2,859,636,253.31

- (i) 上表列示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金额不包括以成本计量的股权类投资 及资产管理计划。
- (ii)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不存在重 大转换。

### (b)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投资。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2016年,本行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 (3)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除以下项目外,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其他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6	3年	20	116年公允价值计量层》	欠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注 (i)) 持有至到期投资	868,520,073.21 22,574,829,887.58	870,548,850.00 23,102,196,314.28	<u>-</u>	870,548,850.00 23,102,196,314.28	-	
合计	23,443,349,960.79	23,972,745,164.28		23,972,745,164.28	<u>-</u>	
金融负债应付债券	11,349,559,526.05	11,232,742,400.00		11,232,742,400.00	-	
	2015	5年	20	2015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注 (i))	579,904,084.62	601,066,270.00	-	601,066,27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8,140,084,318.37	19,097,331,331.36		19,097,331,331.36		
合计	18,719,988,402.99	19,698,397,601.36		19,698,397,601.3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3,491,706,727.96	3,534,344,500.00		3,534,344,500.00		

(i) 上表列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中金额不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理财产品和信托 投资及资产管理计划。

### 57 关联方交易

### (1) 本行主要关联方

### (a) 本行主要股东关联方

由于本行并无控股股东,本行的主要股东关联方是指持有本行 5%股份以上的股东。本行主要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2016年12月	31 日	2015年12月	31 日
	持股数	<u>比例</u>	持股数	比例
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 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05,821,000.00	6.03%	205,821,000.00	6.03%
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长信投资控股集团	180,607,000.00	5.29%	68,607,000.00	2.01%
有限公司 广东恒基实业投资	172,441,451.00	5.05%	141,645,153.00	4.15%
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创贸投资	172,237,631.00	5.04%	172,237,631.00	5.04%
有限公司 (注(i))	14,273,975.00	0.42%	206,273,975.00	6.04%
合计	745,381,057.00	21.83%	794,584,759.00	23.27%

(i) 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及 2016 年 12 月 13 日,佛山市南海创贸投资有限公司先后将其持有的 2.34%、3.28%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广东长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佛山市南海创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已低于 5%。

### (b)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行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2) 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各相关期间内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2016年 2015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8,001,500.00

17,655,066.67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行的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以及 2015 年内并无收取任何加入本行的奖励聘金或离职补偿金,也没有放弃收取任何酬金。

### (3) 本行与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的交易

与关联方之间的本年交易损益金额如下:

	2016年		2015年	
	<u>金额</u>	<u>占比</u>	<u>金额</u>	占比
利息收入	59,815,319.41	0.92%	84,418,163.25	1.30%
利息支出	2,504,801.60	0.10%	949,230.65	0.04%

###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2016年12月:	31 日	2015年12月	31 日
	<u>金额</u>	占比	<u>金额</u>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81,976,742.37	1.60%	1,235,556,217.88	1.79%
应收利息	1,833,966.30	0.25%	2,618,711.60	0.48%
吸收存款	294,541,968.23	0.26%	128,338,339.13	0.13%
应付利息	1,922,204.20	0.12%	18,946.66	0.00%

### (4) 与其他重要关联方的主要关联交易

与关联方之间的本年交易损益金额如下:

	2016年		2015年	
	<u>金额</u>	占比	<u>金额</u>	占比
利息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195,305,748.91	3.02%	231,591,554.21	3.56%
	1,272,123.07	2.48%	-	0.00%
利息支出	2,898,656.77	0.12%	6,240,243.66	0.25%
业务及管理费	455,880.00	0.03%	417,600.00	0.03%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2016年12月3	31 日	2015年12月	31 日
	<u>金额</u>	占比	<u>金额</u>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62,189,953.58	4.15%	3,071,117,851.12	4.44%
拆出资金	300,000,000.00	25.96%	-	0.00%
应收利息	5,393,455.69	0.74%	6,075,629.18	1.13%
吸收存款	123,278,250.14	0.11%	349,582,088.79	0.34%
应付利息	409,076.48	0.03%	103,463.86	0.01%
其他负债	189,810.00	0.09%	34,800.00	0.01%

除上述余额外,本行并无其他有关持有本行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本行所有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包括收付方式和条件)均按一般商业交易条款进行。

### 58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信托投资计划(下称"该投资")中享有权益。该投资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该投资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其在本行的资产负债表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16 🖆	Ŧ.		
		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买入返售	计入当期损益的		
账面价值	应收款项类投资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u>合计</u>	最大损失敞口
理财产品	7,254,879,921.20		_	7,254,879,921.20	7,254,879,921.20
资产管理计划	10,863,877,588.17	_	_	10,863,877,588.17	10,863,877,588.17
信托投资计划	7,705,769,961.28	_	_	7,705,769,961.28	7,705,769,961.28
				7,700,700,007.20	1,100,100,001.20
合计	25,824,527,470.65	-	-	25,824,527,470.65	25,824,527,470.65
	_				
		2015 ±	±		
		<u>2013</u> 账面价值	<del>-</del>		
		VNI-MINI III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买入返售	计入当期损益的		
账面价值	应收款项类投资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u></u>	
理财产品	3,981,340,093.93	-	-	3,981,340,093.93	3,981,340,093.93
资产管理计划	7,221,227,823.62	850,000,000.00	501,702,200.00	8,572,930,023.62	8,572,930,023.62
信托投资计划	5,695,863,679.12	300,000,000.00		5,995,863,679.12	5,995,863,679.12
合计	16,898,431,596.67	1,150,000,000.00	501,702,200.00	18,550,133,796.67	18,550,133,796.67

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投资计划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摊 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 (2) 在本行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是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于年末,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的规模余额披露于附注53(2)。

2016 年度,本行在上述结构化主体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11,355 万元 (2015年:人民币 4,136万元)。

(3) 本行于本年度发起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 结构化主体

本行于 2016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 281 亿元 (2015 年:人民币 154 亿元)。

### 59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通过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根据截至 2016 年末 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情况,以股本 3,415,819,326.00 股为基数,以综合分红率 23%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其中 18%以现金形式派发(即每 10 股股份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5%以红股形式派送(即每 10 股股份派发股票股利 0.5 股,不足 1 股的不派送,含税),现金股利分红金额为 614,847,478.68 元,股票股利分红为170,790,966.00 股(1元/股),预计分红金额共计 785,638,444.68 元(实际分红金额按股权登记日股权结构执行)。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批准派发的利润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行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件2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1700222 号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委托,对贵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执行鉴证工作。

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行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对贵行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鉴证。根据贵行的实际情况,我们制定并实施了包括询问、观察、检查、追踪交易在财务报告信息系统中的处理过程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以了解和评价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和业务流程设计的充分性和合理性,以及执行的有效性。

根据贵行就内部控制提供的相关资料和说明以及基于本报告所述的本所的工作,我们认为,根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标准,于2016年12月31日,贵行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1700222 号

任何内部控制均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本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本报告仅供贵行内部、贵行向贵行股东汇报 2016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按规定报送给有关政府监管部门使用。未经本所的事先书面同意,本报告不应被任何其他人士所依赖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对任何其他人士使用本报告产生的一切后果概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



中国注册会计师

干立鹏

更多相多



中国 北京

叶云晖

葉會學試無

2017年3月10日

### 主要分支机构名录

### 总行营业部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北 26 号

电话: 0757-86329832

邮编: 528200

### 桂城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海大道北 66 号

首层商铺、二楼

电话: 0757-86335548

邮编: 528200

### 平洲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平洲永安北路 6号

电话: 0757-86771315

邮编: 528251

### 盐步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大道 122 号

电话: 0757-85780273

邮编: 528247

### 大沥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金融商贸区新城三路农

商行大楼

电话: 0757-85566553

邮编: 528231

### 松岗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大道 94 号(综

合楼)

电话: 0757-85237001

邮编: 528234

### 里水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大道 57号

电话: 0757-85119842

邮编: 528241

### 罗村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文化街2号

电话: 0757-86444868

邮编: 528226

### 狮山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三环东路小塘办

事处侧

电话: 0757-86633992

邮编: 528222

### 丹灶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金宁社区金兴路5号

**ラ**ー

电话: 0757-86612808

邮编: 528223

### 西樵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官山城区文明路9号

信和大厦

电话: 0757-86892823

邮编: 528211

### 九江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洛浦路2号

电话: 0757-86559756

邮编: 528203

### 金海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新一路 12 号之二耀

信大厦第四层

电话: 0757-86208906

邮编: 528200

### 禅城支行

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181 号首层 P6-P9

号及一座三层1号、2号

电话: 0757-82063086

邮编: 528099

### 三水支行

地址: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张边路 8 号恒达永安广场首层 128、129、130、131、132、

133、134号, 二层 234号, 三层 337号

电话: 0757-89816025

邮编: 528199

### 科创支行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平西路广东夏西

国际橡塑城一期 3 号楼首、2 层 A3-105

电话: 0757-86368196

邮编: 528251